

张江中区 58-01 地块项目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上海灏集张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上海岩途基础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

张江中区 58-01 地块项目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上海灏集张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上海岩途基础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

张江中区 58-01 地块项目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责任页

上海岩途基础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批准：江占聚（高级工程师）

核定：江占聚（高级工程师）

审查：王晓伟（高级工程师）

校核：申忠富（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李婧文（工程师）

编写：李婧文（工程师）（第 1~5 章）

沈振亚（助理工程师）（第 6~8 章）

目 录

前言	1
1 项目及项目区概况	6
1.1 项目概况	6
1.2 项目区概况	12
2 水土保持方案和设计情况	16
2.1 主体工程设计	16
2.2 水土保持方案	16
2.3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	16
2.4 水土保持后续设计	16
3 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	18
3.1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18
3.2 弃土场设置	18
3.3 取土场设置	19
3.4 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	19
3.5 水土保持设施完成情况	20
3.6 水土保持投资完成情况	22
3.7 总体布局变化及合理性分析	23
4 水土保持工程质量	25
4.1 质量管理体系	25
4.2 各防治分区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	28
4.3 弃土场稳定性分析	30
4.4 总体质量评价	30
5 项目初期运行及水土保持效果	32
5.1 初期运行情况	32
5.2 水土保持效果	32
5.3 公众满意度调查	35
6 水土保持管理	37
6.1 组织领导	37

6.2 规章制度	38
6.3 建设管理	38
6.4 水土保持监测	39
6.5 水土保持监理	40
6.6 水行政主管部门监督检查意见落实情况	40
6.7 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情况	40
6.8 水土保持设施管理维护	41
7 结论及建议	42
7.1 结论	42
7.2 存在问题及建议	43
8 附件附图	43

前言

张江中区 58-01 地块项目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江镇。北至海科路，西至卓闻路，南至中科路地块，东至育仁路地块。项目建设性质为新建建设类项目。项目建设用地面积 24770.5m²，规划容积率 9.0，项目建设内容包括 1 栋 320m 超高层商务办公楼，位于地块中部；1 栋 100m 酒店，位于地块东北角；1 栋 3F 文化中心，位于地块西北角；1 栋 4F 商业，位于地块南部。机动车停车位 1215 个，非机动车停车位 850 个。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建筑工程、道路、给排水、景观绿化、电气及相关配套设施工程。本工程于 2020 年 4 月开工建设，工程于 2025 年 11 月完工，总工期 68 个月。项目总投资 439405 万元，其中土建总投资 110000 万元，资金来源为上海瀛集张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自筹。

2019 年 11 月 14 日，本项目取得上海市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上海代码：310115MA1K4D2K020191D2202001，国家代码：2019-310115-70-03-008025）；2019 年 12 月，上海山南勘察设计有限公司完成了《张江中区 58-01 地块项目岩土工程勘察报告》；2020 年 3 月 10 日，本项目取得《关于审定张江中区 58-01 地块项目建设工程设计方案的决定》（沪浦规划资源许方张〔2020〕3 号）；2020 年 3 月 27 日，本项目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沪浦规建张〔2020〕FA310363202000019）；2020 年 3 月 28 日，本项目取得《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编号 19ZJPD0066D01）；2020 年 7 月，华东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完成了《张江中区 58-01 地块基坑维护设计方案》；2020 年 7 月 31 日，本项目取得《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编号 19ZJPD0066D02）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沪浦规建张〔2020〕FA310363202000076）。

2021 年 1 月建设单位委托上海山南勘测设计有限公司开展本工程的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接受委托后，监测单位立即成立项目组，确定了项目负责人和监测人员，进驻项目现场，编制了《张江中区 58-01 地块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并于 2025 年 11 月编制完成了《张江中区 58-01 地块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 号）、《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试行）》（办水保〔2018〕133 号）相关规定，上海岩途基础工程勘察有限公司受建设单位委托，承担本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的编写工作，我公司成立了验收项目组对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进行了评价。验收项目组根据建

设单位对工程建设情况介绍，以及监测单位的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并深入工程现场查勘，检查水土保持工程质量。审阅、收集了工程档案资料，核实各项措施的工程量和质量，对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的水土流失现状、水土保持措施的功能及效果进行核查。在充分查阅资料及现场踏勘量测的基础上，经评价分析，编写完成《张江中区 58-01 地块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在报告编写过程中，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提供了良好的工作条件和技术配合，在此谨致谢意！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特性表

验收工程名称	张江中区58-01地块项目		验收工程地点	浦东新区张江镇				
验收工程性质	新建类项目		验收工程规模	项目建设用地面积24770.5m ² ，规划容积率9.0，项目建设内容包括1栋320m超高层商务办公楼，位于地块中部；1栋100m酒店，位于地块东北角；1栋3F文化中心，位于地块西北角；1栋4F商业，位于地块南部。机动车停车位1215个，非机动车停车位850个。				
所在流域	太湖流域		国家或省级重点防治区类型	不涉及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部门、时间及文号			上海市浦东新区水务局，2021年1月26日，浦水务许〔2021〕89号					
建设工期		2020年4月~2025年11月，建设总工期68个月						
方案拟定水土流失防治目标	防治责任范围 (hm ²)		方案确定的防治责任范围	4.35				
			实际防治责任范围	2.48 (其中1.87已移交)				
	水土流失治理度	98%	实际完成水土流失防治指标	水土流失治理度	99.9%			
	土壤流失控制比	1.0		土壤流失控制比	1.67			
	渣土防护率	99%		渣土防护率	99.9%			
	表土保护率	/		表土保护率	/			
	林草植被恢复率	98%		林草植被恢复率	99.9%			
	林草覆盖率	27%		林草覆盖率	12.44% (不满足方案要求,但满足设计要求)			
主要工程量	工程措施	建(构)筑物防治区：绿化覆土1650 m ³ 、屋顶绿化节水灌溉1套 道路硬地防治区：排水工程1120m、雨水回用系统1套、透水铺装5800 m ² 绿地防治区：场地平整3100m ² ，表土回覆1500m ³ ；						
	植物措施	建(构)筑物防治区：屋顶绿化2115 m ² 绿地防治区：绿化工程及节水灌溉设施3080.5m ²						
	临时措施	建(构)筑物防治区：排水沟650m、泥浆池系统3座、密目网苫盖19500m ² 道路硬地防治区：洗车平台3座、密目网苫盖800 m ² 、排水沟650m、集水井13座、三级沉淀池3座 绿地防治区：密目网苫盖700 m ² ； 施工生产生活防治区：排水沟1400m、三级沉淀池1座						
工程质量评定	评定项目	总体质量评定		外观质量评定				
	工程措施	合格		合格				
	临时措施	合格		合格				
	植物措施	合格		合格				
投资 (万元)	水土保持方案投资			1601.54万元				
	实际完成投资			1502.79万元				
	投资变化主要原因	本工程水土保持工程量有部分调整，工程措施有所增加，植物措施费用有所减少，临时措施费用有所增加，独立费有所增加，水土保持投资总体与方案设计相比，减少了98.75万						

	元		
工程总体评价	张江中区 58-01 地块项目在工程建设中,按照水土保持法律、法规的规定,委托了具有相关单位开展了水土保持方案编制与施工图设计,委托水土保持工程专项施工 单位落实实施水土保持措施建设,同时建设单位加强后续监督管理;完成了水土保持 方案中设计的相关内容和水土流失的防治任务,工程质量总体合格,水土保持设施达 到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技术标准规定的验收条件,可以组织验收。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上海山南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主要施工单位	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上海山南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设施验收单位	上海岩途基础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上海灏集张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与《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办法》（水利部令第 53 号）第十六条对比情况分析表

序号	内容	水土保持方案	实际情况	变化情况	是否构成重大变更	备注
1	(一)工程扰动新涉及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或者重点治理区的	不涉及	不涉及	无变化	否	纳入验收管理范围
2	(二)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或者开挖填筑土石方总量增加 30% 以上的；	工程挖填总量 44.68 万 m ³ , 防治责任范围 4.35 hm ²	工程挖填总量 43.72 万 m ³ , 防治责任范围 2.48 hm ²	挖填总量减少 0.02%, 防治责任范围减少 43%	否	纳入验收管理范围
3	(三)线型工程山区、丘陵区部分线路横向位移超过 300 米的长度累计达到该部分线路长度 30% 以上的；	不涉及	不涉及	无变化	否	纳入验收管理范围
4	(四)表土剥离量或者植物措施总面积减少 30% 以上的；	不涉及	不涉及	无变化	否	纳入验收管理范围
5	(五)水土保持重要工程措施发生变化，可能导致水土保持功能显著降低或者丧失的。	不涉及	不涉及	无变化	否	纳入验收管理范围

1 项目及项目区概况

1.1 项目概况

1.1.1 项目地理位置

张江中区 58-01 地块项目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江镇。北至海科路，西至卓闻路，南至中科路地块，东至育仁路地块。项目中心地理位置 121°37'5.91"E, 31°11'12.92"N (CGCS2000 坐标)。项目地理位置见图 1.1-1。



图1.1-1 项目位置遥感图（拍摄于2018年4月）

1.1.2 主要技术指标

建设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

建设单位：上海灏集张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新建建设类

建设规模：项目建设用地面积24770.5m²，规划容积率9.0，项目建设内容包括1栋320m超高层商务办公楼，位于地块中部；1栋100m酒店，位于地块东北角；1栋3F文化中心，位于地块西北角；1栋4F商业，位于地块南部。机动车停车位1215个，非机动车停车位850个。

1.1.3 项目投资

项目总投资439405万元，其中土建总投资110000万元，资金来源为上海灏集张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自筹。

1.1.4 项目组成及布置

依据上海市浦东新区水务局批复的《张江中区 58-01 地块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本项目由建（构）筑物区防治区、道路硬化防治区、绿地防治区、施工生活临时设施防治区。分区项目组成依次如下：

（1）建（构）筑物区

项目建设内容包括 1 幢办公塔楼，位于基地中部，共 59 层，建筑高度 320m；1 幢文化中心建筑，位于基地西北角，共 3 层，建筑高度 24m；1 幢商业建筑，位于基地南侧，共 4 层，建筑高度 24m；1 幢酒店塔楼，位于基地东北角，共 25 层，建筑高度 100m。

（2）道路硬地区

道路硬地区占地面积约 0.84 hm^2 ，主要为建（构）筑物区周边硬化区域、地面广场和地面停车场等。

基地主要车行出入口设置在基地西侧卓闻路上，共设置 2 个（约 8.5 m 宽），此外，基地北侧海科路设置有 1 个地下车库出入口（8.5 m 宽）、基地东侧育仁路设置有 2 个地下车库出入口（8.5 m 宽）。西侧卓闻路设置 2 个消防应急出口，应急出入口净高大于 4.5 m，满足消防车道要求。每栋高层住宅在单元入口处设置消防登高面，酒店塔楼登高场地的宽度约 8.5 m，长度约 44.8 m；办公塔楼登高场地有 2 处，一处宽度约 10 m、长度约 25 m，另一处宽度约 15m，长度约 57 m。

（3）绿化工程

本项目建成后实际占地面积 2.48 hm^2 ，项目内绿地面积为 0.30 hm^2 ，景观水体面积 0.1 hm^2 。屋顶绿化面积为 0.5 hm^2 ，主要布置于商业楼、文化中心及酒店塔楼楼顶。

（4）项目附属工程

1、给水工程

本项目从地块北侧和南侧市政管网上引入 2 路 DN300 给水管供基地施工、生活及消防等使用。市政给水引入管上设总水表及低阻力倒流防止器。分别在海

科路和中科路进水管上分出一根 DN200 的生活给水引入管分别供酒店以外楼栋和酒店室内用水，并单独设置止回阀和水表计量。场地上共设置 DN300 消防水表 2 套，DN200 生活水表 2 套。

市政自来水接口压力按 0.16Mpa 考虑。

2、排水工程

a.生活排水系统

根据现场总平面布置，本工程污水分为现场办公楼和生活区卫生间污水以及工人厕所污水，拟在现场厕所及办公楼分别设置化粪池，现场所有生活污水经污水管道排入化粪池，排入海科路市政污水井，管径为 DN250HDPE 双壁波纹管，工程建设期间对化粪池定期清掏。

集中生活区污水经污水管道排入化粪池，排入海科路市政污水井，管径为 DN250HDPE 双壁波纹管，工程建设期间对化粪池定期清掏。

b.雨水排水系统

本工程施工期间跨越多个雨季，故在施工现场布置临时雨水排放系统，以满足排水需要。在现场基坑四周护坡上部设置宽 30 cm、最浅处深度不低于 20 cm 的环形截水排水沟，排水沟用实心混凝土砌块砌筑，表面压光抹平，沟上用 75 x 40 cm 雨水篦子覆盖；排水沟坡向就近的集水井；汇总入三级沉淀池处理后排入海科路市政管网，三级沉淀池至市政管网的雨水管道材质为 DN250HDPE 双壁波纹管。

c.施工污水

根据现场总平面布置，本工程施工污水主要为现场泥浆、混凝土养护污水及车辆冲洗污水，采用在现场基坑边坡上部设置排水沟、集水井，并在现场大门口设置冲洗池及三级沉淀池，施工污水经汇集入三级沉淀池处理后排向海科路（管径为 DN300HDPE 双壁波纹管）污水系统。

3、电力工程、通信工程

供电线路采用电力电缆沟方式布置，通信线路采用埋地通信管，有线电视光缆与通信管同沟埋设。

4、海绵设计

地块海绵设施包括雨水调蓄设施、透水铺装、下凹式绿地等，雨水调蓄设施有效调蓄容积 250 m³，透水铺装 5800 m²，下凹式绿地面积 788.43 m²，下凹深度 150mm。

5、项目交通

主体工程区及紧邻临时用地的北侧为海科路、南侧为中科路，都为现有建成道路；地块东北处临时用地西侧和南侧均有现有道路不需要新修进场道路，减少对原自然地表的扰动。

1.1.5 施工组织及工期

做好施工前准备工作，从工程管理、技术人员、施工临时设施区布置、工程用水、电力和材料供应、施工机械设备、施工测量方面提出要求，科学地进行了人员、施工仪器和机械设备、材料等方面组织，以保证项目高质量按期实施完成。精心组织安排，可有效的减少项目的施工时间，一定程度上减少了水土流失危害；购买工程施工材料时，遵守水土保持法律法规，选择有当地行政部门批准核发的单位；并且在设计和施工各环节中，强调环保意识，注意水土流失防治。

为加强对本工程的施工进度、施工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等方面的管理，项目在工程总包项目管理上将始终贯彻“组织、计划、协调、控制、服务”的方针，并实行项目经理负责制。

（1）施工临时设施区布置

本工程在场地东侧紧邻区域搭设现场施工临时设施区，具体包括办公楼、食堂、现场管理人员宿舍、以及相关配套设施。该现场施工临时设施区东西向宽度 28m，南北向长度约 210m。该地块后续规划为孙家宅河，待本项目施工结束后归还。

此外，在项目地块东北侧约 230 m 设置施工人员办公和生活场所，临时占地面积 1.28 hm²，该地块为张江集团待开发空地，项目施工结束后，施工临时设施区拆除活动板房及硬化地面后归还张江集团。

项目红线内基坑外区域全部硬化作为项目施工生产使用，建设施工道路、堆放施工材料等，项目进行室外工程施工时拆除硬化地面，进行项目道路及绿化施工。

(2) 施工用电

施工用电由当地电网供应。本工程业主于场地西北角提供 1 处 1250 KVA 箱变, 东南角提供 1 处 800KVA 箱变, 桩基围护施工阶段增加 2 台 630 KVA 柴油发电机。现场按三级配电制布设电路。业主提供的变电箱接出一级电箱(总配电箱), 从中接出若干二级配电箱(分配电箱), 再从二级配电箱接出若干三级配电箱。

(3) 施工用水

本项目施工用水主要采用城市供水方式解决。现场给水系统包括自来水给水系统(包括施工给水、现场消防给水、办公区给水、生活区给水围墙喷雾等);

给水干网采用在现场围墙底部设置一圈 DN100 镀锌钢管形成给水环网, 给水干管每间隔不大于 20 m 用 U 型箍+5 号角铁固定于围墙基础上;

办公区给水采用在办公楼、管理人员宿舍楼相应位置接 DN50 管, 一端接通主管, 一端接向各楼;

施工给水采用在相应位置用 DN100 镀锌钢管支管通向施工用水区域; 地下室出土 0.000 后竖向支管随主体结构施工向上长, 每层接 DN50、65 出水口供施工用水。

消防给水包括室外消防给水和室内消防给水。室外消防给水采用沿场内道路外侧一圈每隔不大于 120 m 设置室外临时消火栓, 用 DN100 镀锌钢管连接至室外临时消火栓。室内消防给水采用在相应位置单独设置一路 DN100 镀锌钢管支管引至各楼竖向消防管道; 竖向消防管道也为 DN100 镀锌钢管, 随主体结构施工向上接通, 进度同主体结构, 待主体结构封顶后与施工支管接通形成环形消防管道; 每层均设置末端支管通向消火栓, 消火栓接口为 DN80。

在现场布置一个 24 m³ 塑料水箱, 采用增压泵供周围墙喷淋, 喷淋主管为 DN65 镀锌管, 支管为 DN32 镀锌管, 喷头为 DN15, 喷雾直径为 2 m, 每隔 3 m 布置一个喷头。

洗车池位置留置两个开口 一路用洗车池专业单位要求的管径及材质接洗车池、一路备用; 养护室、厕所等位置分别接 DN20 镀锌管至需水点。

(4) 施工排水

雨水及施工污水排水系统: 沿现场道路外侧四周(距道路 0.5 m)设置净宽 30 cm、最浅处不小于 20 cm 的环形截水排水沟; 排水沟底坡向最近的集水井。总体排水方向与场地标高相符:

北侧从东向西找坡, 南侧由东向西找坡, 西侧由中间向南、北找坡, 东侧由北向南找坡排水沟底坡度 5% 排至大门的三级沉淀池, 经处理后排入海科路市政管网; 本系统用于现场雨水、施工用水等的排水。

污水排水系统: 办公区污水排水系统采用在办公楼、管理人员宿舍楼附近设置化粪池, 经处理后定期抽走; 生活区污水采用在工人厕所和浴室附近设置化粪池, 经处理后定期抽走。

(5) 施工交通

施工场地四周沿用现有道路。沿中科路和海科路设置 3 处出入口。其中, 海科路东侧出入口供重型车辆进出场使用, 项目周边的交通条件较为成熟, 地块北侧的海科路, 地块南侧的中科路都为已建成道路。

场地内部铺设基本的施工道路。道路宽度为 4~15m, 道路混凝土层厚度不小于 100mm, 强度等级 C25 以上, 如有重车通过或停靠, 还需适当配筋。混凝土层下铺 100mm 厚道渣。

(6) 施工工期

本工程于 2020 年 4 月开工建设, 工程于 2025 年 11 月完工, 总工期 68 个月。

1.1.6 土石方情况

本项目实际挖填方量为 43.72 万 m³。已实施挖方 42.67 万 m³, 包括一般土方 40.27 万 m³, 钻孔废渣 2.4 万 m³; 已实施填方 1.05 万 m³, 其中表土回覆 0.25 万 m³, 一般土方 0.80 万 m³; 已实施借方 1.05 万 m³; 弃方 42.67 万 m³, 包括一般土方 40.27 万 m³ 及钻孔废渣 2.4 万 m³。本项目不设置专门的弃渣场地, 根据项目现场资料, 本工程已取得上海市浦东新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发布的建筑垃圾处置证, 渣土证共办理 63.554 万吨, 弃方均外运至上海市浦东新区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所批准的消纳场所。

1.1.7 征占地情况

根据水土保持方案, 批复方案的面积为 4.35hm², 工程原状占地类型为其他土地。占地类型根据《土地利用现状分类》(GBT 21010-2017) 分类。具体占地

情况见表 1.1-1。

表 1.1-1 项目占地性质统计表 单位: hm²

序号	项目	占地面积 (hm ²)	原占地类型	占地性质
1	建(构)筑物区防治区	1.24	其他土地	永久占地
2	道路硬化防治区	0.84		
3	绿地防治区	0.40		临时占地
4	施工生活临时设施防治区	1.87		
合计		4.35		

1.1.8 移民安置与专项设施改(迁)建

本工程不涉及移民安置和专项设施改(迁)建。

1.2 项目区概况

1.2.1 地形地貌

上海位于东海之滨、长江入海口处,属长江三角洲冲积平原,本工程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江镇,属滨海平原地貌类型。根据前期勘察的结果,项目区域内高程为 3.84~5.03 m 之间。

1.2.2 气象

浦东新区气候属于北亚热带季风区,受冷暖空气交替影响。气候温暖湿润,四季分明,表中统计数据时间为1981年~2019年,来源为浦东新区气象部门。项目区11月~2月盛行西北风,4月~8月盛行东南风,3月、9月、10月为季风转换期,以东北风和东风为主。本工程主要气象要素值见表1.2-1。

表 1.2-1 项目区气象特征值一览表

气象要素	浦东新区
多年平均气温 (°C)	15.4
≥10°C 积温	5200
多年平均降水量 (mm)	1098
多年平均蒸发量 (mm)	1258
24h最大降水量 (mm)	196.6
全年无霜期 (d)	230
年平均风速 (m/s)	3.0
大风日数	15
最大冻土深度 (cm)	8.0

1.2.3 水文

(1) 浦东新区水系概况

浦东新区属于平原感潮河网地区，属上海市水利分片综合治理的“浦东片”，浦东片外围系长江口与黄浦江水域环抱，其水位受沿海潮汐影响大。近年来，随着太湖流域治理和地区性防洪除涝配套治理工程的不断完善，涝水归槽，排水强度加大，黄浦江潮位明显抬高。根据沿长江口、黄浦江水文站观测记录，其水文特征见表 1.2-2。

表1.2-2 长江口与黄浦江潮位特征 (m)

	长江口外高桥站	黄浦公园站	吴淞站
实测最高潮位	5.99	5.72	5.99
发生年月	1997.8.19	1997.8.19	1997.8.19
实测最低潮位	-0.43	0.24	-0.25
发生年月	1969.4.5	1914.1.1	1969.4.5
平均高潮位	3.26	3.12	3.24
平均低潮位	0.89	1.29	1.03
平均潮位	2.0	2.21	2.14

由于浦东片的沿江沿海均有水闸控制、调度，内河水位受降雨、潮汐、水闸调控等因素影响，浦东片的内河水位在经过多年的水利建设，基本处于可控制状态。根据浦东新区水利规划，片内河道特征水位如下：

常水位：2.50 ~ 2.80 m；

除涝设计面平均高水位：3.75 m；

除涝设计预降水位：2.00 m。

根据《2025 上海市河道（湖泊）报告》：浦东新区区河道数量 14769 条，河道长度 6734.49km，河湖总面积 138.8190km²，河网密度 48.51 (km/km²)，河湖水面率 11.47 (%)。

(2) 项目区水系概况

项目用地红线北侧 80m 处是川杨河，混凝土护岸，为浦东新区规划主干河道，属于市级河道，规划最高水位为 3.75 m。项目用地红线南侧 280m 处是小张家浜，自然护岸，为浦东新区规划一级支河，规划最高水位为 3.75m。地块内部未见地表水体分布。地块东侧未来规划为孙家宅河，联通川杨河和小张家浜。根据《上海市浦东新区河道蓝线专项规划》，项目周边河道统计如表 1.2-3。创业河及龙游港现状图见图 1.2-1。

表1.2-3 项目周边涉及河道要素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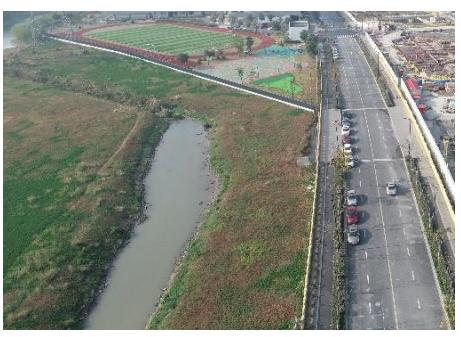
河道名称	长度 (m)	河口宽 (m)	陆域控制宽度 (m)
川杨河	28692	60-100	30
小张家浜	4488	20	12
孙家宅河	703	20	6
 			
川杨河现状			小张家浜现状

图 1.2-1 周边河道现状

1.2.4 土壤

本项目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江镇，属滨海平原，土壤类型主要为水稻土，有机质含量较高，可蚀性中等。

根据调查了解，虽然地块内部分区域现状地表覆盖杂草，但是根据工程地质勘测报告，结合项目区土壤资料调查和现场调查，地块内存在较多的建筑垃圾(碎石、砖块等)，大部分区域没有表层腐殖土或表层土不满足绿化回填土质要求，地表土无法利用。

1.2.5 植被

根据中国植被类型图，上海市浦东新区植被以常绿阔叶林植被为主。乔木有广玉兰、雪松、龙柏、罗汉松、泡桐、杨树、枫杨、槐树等；灌木：迎春、结香、月季、万年青、栀子花、夹竹桃、丁香、野蔷薇、火棘等；绿篱有大叶黄杨、瓜子黄杨、雀舌黄杨等，草种主要有黑麦草、狗牙根、马尼拉等。根据《2024 年上海浦东新区统计年鉴》，浦东新区园林绿地面积为 34455.14 万 m²，项目所在浦东新区绿化覆盖率约为 24.10%。

1.2.6 水土流失及防治情况

(1) 水土保持规划两区划分

根据《土壤侵蚀分类分级标准》，项目区采用属南方红壤区一级标准，土壤

容许流失量为 $500\text{t}/(\text{km}^2 \cdot \text{a})$ ，土壤侵蚀类型以水力侵蚀为主。根据上海市水土流失调查、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划分研究报告成果及附近区域的水土流失监测情况，项目区土壤侵蚀强度为微度，背景土壤侵蚀模数约为 $300\text{t}/(\text{km}^2 \cdot \text{a})$ 。

（2）水土流失现状

根据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全国水土保持区划（试行）》的通知（办水保〔2012〕512号），上海市在三级分区体系中分区如下：一级区属南方红壤区，二级区属江淮丘陵及下游平原区，三级区属浙沪平原人居环境维护水质维护区。根据《土壤侵蚀分类分级标准》，项目区属于一级区属南方红壤区，土壤容许流失量为 $500\text{t}/(\text{km}^2 \cdot \text{a})$ 。根据上海市水土流失调查、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划分研究报告成果及附近区域的水土流失监测情况，项目区土壤侵蚀强度为微度，背景土壤侵蚀模数约为 $300\text{t}/(\text{km}^2 \cdot \text{a})$ 。

2 水土保持方案和设计情况

2.1 主体工程设计

2019年11月14日，本项目取得上海市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上海代码：310115MA1K4D2K020191D2202001，国家代码：2019-310115-70-03-008025）；

2019年12月，上海山南勘察设计有限公司完成了《张江中区58-01地块项目岩土工程勘察报告》；

2020年3月10日，本项目取得《关于审定张江中区58-01地块项目建设工程设计方案的决定》（沪浦规划资源许方张〔2020〕3号）；

2020年3月27日，本项目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沪浦规建张〔2020〕FA310363202000019）；

2020年3月28日，本项目取得《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编号19ZJPD0066D01）；

2020年7月，华东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完成了《张江中区58-01地块基坑维护设计方案》；

2020年7月31日，本项目取得《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编号19ZJPD0066D02）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沪浦规建张〔2020〕FA310363202000076）。

2.2 水土保持方案

上海山南勘测设计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完成《张江中区58-01地块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2021年1月，上海市浦东新区水务局对本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浦水务许〔2021〕89号）。

2.3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

根据水土保持施工过程中施工资料、监理资料，对比项目前期水土保持设计方案批复内容，项目后续建设期间未涉及重大变更。

2.4 水土保持后续设计

本工程为已开工补报水土保持方案，水土保持方案增加相关措施无需开展相关设计，且主体工程施工图已经包含项目各防治分区水土保持措施设计。本项目

水土保持方案新增的临时苫盖、土地整治等措施在施工过程中已经落实。

3 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

3.1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1) 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责任范围

根据上海市浦东新区水务局批复的《张江中区 58-01 地块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共计 4.35 hm^2 。

(2) 实际发生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根据项目主体工程施工、监理及水土保持工程施工、监理单位调查统计资料显示，同时结合现场实地查勘、调查，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共计 2.48 hm^2 ，其中建(构)筑物区占地面积 1.24 hm^2 ，道路硬地分区占地面积 0.84 hm^2 ，绿地区(含景观水系)占地面积 0.40 hm^2 ，施工生活临时设施防治区已移交。

项目实际发生的防治责任范围情况见表 3.1-1。

表 3.1-1 实际发生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与方案设计对比汇总表 单位: hm^2

序号	防治分区	防治责任范围					
		方案设计		工程实际		变化情况	
		占地面积 (hm^2)	防治责任 范围(hm^2)	占地面积 (hm^2)	防治责任范 围(hm^2)	占地面积 (hm^2)	防治责任 范围(hm^2)
1	建(构)筑物区	1.24	1.24	1.24	1.24	0	0
2	道路硬地分区	0.84	0.84	0.84	0.84	0	0
3	绿地区(含景观水系)	0.4	0.4	0.4	0.4	0	0
4	施工生活临时设施防治区	1.87	1.87	0	0	-1.87	-1.87
合计		4.35	4.35	2.48	2.48	-1.87	-1.87

(3) 变化情况及原因分析

《水保方案》批复本项目防治责任范围为 4.35 hm^2 ，实际防治责任范围为 2.48 hm^2 ，比方案减少了 1.87 hm^2 ，主要的原因是施工生活临时设施防治区已移交至孙家宅河(川杨河-小张家浜)河道新建工程项目。

3.2 弃土场设置

根据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本项目不设置弃土(石、砂)场，本报告不涉及弃土(石、砂)场的评价。

3.3 取土场设置

本项目不涉及取土场。

3.4 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

3.4.1 水土保持方案措施总体布局

建设单位在工程施工过程中，根据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以及施工图设计对各工程区的扰动地表及时实施了工程措施、植物措施以及临时措施，项目形成以工程措施、植物措施、临时措施相结合的水土流失防治措施体系，措施体系完备，能满足工程区内水土流失防治需要。其中主要为采取永临结合的临时措施，施工区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发挥了有效的水土保持作用，水土保持状况总体上满足水土保持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各分区水土保措施布局如下：

(1) 建(构)筑物防治区

工程措施：绿化覆土 1500 m^3 、屋顶绿化节水灌溉 1 套

植物措施：屋顶绿化 1500 m^2

临时措施：排水沟 650m、泥浆池系统 3 座、密目网苫盖 19500 m^2 。

(2) 道路硬地防治区

工程措施：排水工程 1120m、雨水回用系统 1 套、透水铺装 5800 m^2

临时措施：洗车平台 3 座、密目网苫盖 800 m^2 、排水沟 650m、集水井 13 座、三级沉淀池 3 座。

(3) 绿地防治区

工程措施：场地平整 2800 m^2 ，表土回覆 1500 m^3 ；

植物措施：绿化工程及节水灌溉设施 2700 m^2 。

临时措施：密目网苫盖 3000 m^2 。

(4) 施工生产生活防治区

临时措施：排水沟 1400m、三级沉淀池 1 座、场地平整 1.87 hm^2 、播撒草籽 1.87 hm^2

3.4.2 实际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措施总体布局

水土保持方案措施总体布局分为四个防治区，依据项目监测情况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为：

(1) 建筑物防治区

工程措施：绿化覆土 1650 m^3 、屋顶绿化节水灌溉 1 套

植物措施：屋顶绿化 2115 m^2

临时措施：排水沟 650m、泥浆池系统 3 座、密目网苫盖 19500 m^2 。

(2) 道路硬地防治区

工程措施：排水工程 1120m、雨水回用系统 1 套、透水铺装 5800 m^2

临时措施：洗车平台 3 座、密目网苫盖 800 m^2 、排水沟 650m、集水井 13 座、三级沉淀池 3 座。

(3) 绿地防治区

工程措施：场地平整 3100 m^2 ，表土回覆 1500 m^3 ；

植物措施：绿化工程及节水灌溉设施 3080.5 m^2 。

临时措施：密目网苫盖 700 m^2 。

(4) 施工生产生活防治区

临时措施：排水沟 1400m、三级沉淀池 1 座

3.4.3 与批复水土保持方案的对比分析

本项目施工过程中，各项工程参数与措施与水土保持方案相比，变化较小，水土保持措施完成与方案设计对比情况分析如下：建设单位均对各项临时措施采取了养护措施，及时疏通排水沟，清理沉淀池，保证了各项临时措施的正常稳定运行。施工过程中采取的临时措施以及施工后期布设的工程措施、植物措施，起到了良好的水土保持效果。

3.5 水土保持设施完成情况

张江中区 58-01 地块项目建设完成的水土保持工程设施质量与规格基本符合要求，结构尺寸规则，质量基本符合要求，起到了防治水土流失和改善周边环境的作用。水土保持工程质量总体上合格，符合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技术规范的要求和相应的国家标准。

所选树种、草种符合项目土质和气候条件、成活率高、绿色期长、保水保土效果好的优良品种，根据项目区的自然气候条件，有针对性地选择了适应性强的植物种类进行了园林化设计，如香樟、银杏、早樱、榉树、香柚等，以常

绿树种为基调，合理优化美化，达到了美化环境的目的，符合水土保持绿化的要求。

本工程水土保持绿化措施总体布局合理，树种选择合理，具有水土保持功能；林草植物栽培措施得当。水土保持责任范围需采取植物措施的区域通过植树种草，使裸露地面得到植被覆盖，发挥了较好的水土保持效应。

工程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实际施工中新增绿化工程面积，同时实际施工过程中对局部措施进行了优化。具体如下表：

表 3.5-1 水保措施实施情况及对比变化

防治分区及措施		措施名称	单位	方案设计	实际实施	变化情况	布设时间
工程措施	建(构)筑物防治区	绿化覆土	m ³	1500	1650	+150	2024.10
		屋顶绿化节水灌溉	套	1	1	0	2024.10
	道路硬地防治区	排水工程	m	1120	1120	0	2024.10
		雨水回用系统	套	1	1	0	2024.10
	绿地防治区	透水铺装	m ²	5800	5800	0	2024.10
		场地平整	m ²	2400	3100	+300	2024.10
植物措施	建(构)筑物防治区	表土回覆	m ³	1500	1500	0	2024.10
	绿地防治区	屋顶绿化	m ²	1500	2115	+615	2024.10
临时措施	建(构)筑物防治区	绿化工程及节水灌溉设施	m ²	2700	3080.5	+380.5	2024.10
		排水沟	m	650	650	0	2020.4
		泥浆池系统	座	3	3	0	2020.6
	道路硬地防治区	密目网苫盖	m ²	19500	19500	0	2020.4
		洗车平台	座	3	3	0	2020.5
		密目网苫盖	m ²	800	800	0	2021.10
		排水沟	m	650	650	0	2020.4
		集水井	座	13	13	0	2020.4
	绿地防治区	三级沉淀池	座	3	3	0	2020.4
		密目网苫盖	m ²	3000	700	-2300	2024.4
		排水沟	m	1400	1400	0	2020.4
	施工生产生活防治区	三级沉淀池	座	1	1	0	2020.6
		场地平整	hm ²	1.87	0	-1.87	/
		播撒草籽	hm ²	1.87	0	-1.87	/

3.6 水土保持投资完成情况

(1)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投资

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总投资为 1601.54 万元（其中主体已列 1405.23 万元，方案新增 182.64 万元，工程措施投资为 452.96 万元，植物措施投资为 857.66 万元，临时措施投资为 110.61 万元，独立费用 174.99 万元（含水土保持监测费 58.16 万元、水土保持监理费 40 万元），基本预备费 5.32 万元。

(2) 水土保持工程实际完成投资

本工程水土保持总投资 1502.79 万元，工程措施费 529.84 万元，植物措施费 521.28 万元，临时措施费 265.90 万元，独立费用 179.50 万元，基本预备费 6.27 万元。

表 3.6-1 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投资表 单位：万元

编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实际投资(万元)
第一部分	工程措施费用合计				529.84
1	建(构)筑物防治区				
1.1	屋面绿化覆土	m ³	1650	380	62.70
1.2	屋顶绿化节水灌溉	套	1	75000	7.50
2	道路硬地防治区				
2.1	排水工程	m	1120	500	56.00
2.2	雨水回用系统	套	1	300000	300.00
2.3	透水地面	m ²	5800	74	42.92
3	绿地防治区				
3.1	场地平整	m ²	3100	12	3.72
3.2	绿化覆土	m ³	1500	380	57.00
第二部分	植物措施费用合计				521.28
1	建(构)筑物防治区				
1.1	屋顶绿化	m ²	2115	240	50.69
2	绿地防治区				
2.1	绿化工程及节水灌溉设施	m ²	3080.5	1513	470.59
第三部分	临时措施费用合计				265.90
1	建(构)筑物防治区				
1.1	密目网苫盖	m ²	19500	20	39.00
1.2	泥浆池	座	3	130000	39.00
1.3	泥浆固化设施	套	650	500	32.50
2	道路硬地防治区				

2.1	洗车平台	座	3	35000	10.50
2.2	临时排水沟	m	650	500	32.50
2.3	集水井	座	13	20000	26.00
2.4	沉淀池	座	3	22000	6.60
2.5	密目网苫盖		800	20	1.60
3	绿地防治区				
3.1	密目网苫盖	m ²	3000	20	6.00
4	施工临时设施防治区				
4.1	施工人员生活区排水沟	m	1400	500	70.00
4.2	施工人员生活区沉淀池	座	1	22000	2.20
5	其他临时工程		%	2	0
第四部分独立费					179.50
1	建设管理费		%	2	26.34
2	水土保持监理费				30
3	水土保持监测费				40
4	科研勘测设计费				58.16
5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费				25
一至四部分合计					1496.52
基本预备费					6.27
水土保持工程总投资					1502.79

各分区水土保持防治的工程、植物措施基本能够满足相关水土保持的要求，总体上各分区水土保持防治的工程、植物、临时措施基本已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设计进行实施，并在施工阶段按照相应的设计标准进行了施工，水土保持工程量有部分调整，水土保持投资比方案设计减少，满足水土保持要求。

3.7 总体布局变化及合理性分析

(1) 变化情况

本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完成时，项目处于主体施工阶段，实际施工与方案设计基本相同，同时实际施工过程中对局部措施进行了优化。各防治区实际水保防治措施与方案基本一致。主体工程区形成以工程措施、植物措施、临时措施相结合的水土流失防治措施体系，措施体系完备，能满足工程区内水土流失防治需要。

(2) 调整后的布局评价

本工程针对方案设计不同的防治要求，在工程建设过程中，各区域大多采取了比较适宜的水土保持工程措施、植物措施、临时措施，措施形式多样、数

量大、工程质量较高、防治效果较好。根据监测季报以及总结报告，各防治区在采取水土保持措施后，水土流失防治效果均比较明显，且土壤侵蚀强度和水土流失面积及水土流失量均随着临时措施的完善和永临结合防治水土流失功能的发挥而逐渐下降。

各分区水土保持防治的工程措施、植物措施、临时措施基本能够满足相关水土保持的要求，总体上各分区水土保持防治的措施基本已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设计进行实施。本项目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对工程施工过程中的扰动进行防护，可大幅减小施工可能产生水土流失影响。本工程在施工阶段按照相应的设计标准进行了施工，符合水土保持临时防护要求，起到了良好的水土保持作用。水土保持措施与设计基本一致，实际建设过程均满足水土流失防治效果。

综上分析评价结果，实施的水土流失防治措施与方案设计的水土保持基本一致，已实施的水土保持措施能有效防治水土流失，符合水土保持临时防护要求，起到了良好的水土保持作用。

4 水土保持工程质量

4.1 质量管理体系

为保证工程质量,工程建设中建设单位负责质量把控、监理单位监控、施工单位保证、政府监督的工程质量保证体系,在工程建设过程中,始终坚持以选择一流的施工单位保质量,以高素质的监理队伍保质量,自觉接受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的检查和监督,发现问题及时整改,有效地促进了工程质量的全面提高,确保工程达到设计和规程规范要求。

4.1.1 机构设置

在张江中区 58-01 地块项目建设期间,上海灏集张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全面负责工程的建设管理工作,对工程建设的招投标、质量、进度和投资负责。

建设单位: 上海灏集张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设计单位: 华东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上海山南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措施施工单位: 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上海山南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单位: 上海岩途基础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运行管理单位: 上海灏集张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对建设的全过程进行组织和控制,负责具体的工程控制和内外环境协调工作。设计单位成立设计组,实施双重领导,负责解决工程建设中有关设计方面的问题。

4.1.2 建设单位质量管理体系和管理制度

建设单位作为现场管理机构负责本工程组织实施。在工程开工初期成立项目部,本项目的水土保持工作由项目经理负责,水土保持工作纳入项目部的日常管理范畴,负责施工现场人员常驻工地实施全过程跟踪监督管理。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进度由项目经理负责,督促施工单位按照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施工单位将水保措施纳入主体工程质量管理体系范畴,由施工

单位的项目经理负责本项目的水土保持工作。

4.1.3 监理单位质量管理体系和管理制度

各监理分部按照要求对施工质量、进度、安全、成本投资进行控制和监督，对项目合同和文档资料进行管理，协调有关单位间的工作关系，认真开展了主体工程的监理工作，并负责组织主体工程中单元（分项）工程和分部工程的验收，单位工程的预验收。监理单位在建设过程中，严格履行以下职责和制度：

- ① 技术文件审核、审批制度。监理机构应依据合同约定对施工图纸和施工单位提供的施工组织设计、开工申请等文件进行审核及审批。
- ② 材料、构配件和工程设备检验制度。监理机构应对进场的材料、苗木、籽种、构配件及工程设备出厂合格证明、质量检测报告进行核查，并责令施工或采购单位负责将不合格的材料、构配件和工程设备在规定时限内运离工地或进行相应处理。
- ③ 工程质量检验制度。施工单位每完成一道工序或一个单元、分部工程都应进行自检，合格后方可报监理机构进行复核检验。上一单元、分部工程未经复核检验或复核检验不合格，不应进行下一单元、分部工程施工。
- ④ 工程计量与付款签证制度。按合同约定，所有申请付款的工程量均应进行计量并经监理机构确认。未经监理机构签证的工程付款申请，建设单位不应支付。
- ⑤ 工地会议制度。工地会议由总监理工程师代表主持，相关各方参加并签到，形成会议纪要需分发与会各方。工地例会每月定期召开一次，水土保持工程参建各方负责人参加，由总监理工程师代表主持，并形成会议纪要。会议应通报工程进展情况，检查上一次工地例会中有关决定的执行情况，分析当前存在的问题，提出解决方案或建议，明确会后应完成的任务。监理机构应根据需要，主持召开工地专题会议，研究解决施工中出现的涉及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工程变更、索赔、安全、争议等方面的专业问题。
- ⑥ 工作报告制度。监理机构应按双方约定的时间和渠道向建设单位提交项目监理月报(或季报、年度报告)；在单位工程或单项工程验收时提交监理工作报告。在合同项目验收时提交监理工作总结报告。

⑦ 工程验收制度。在施工单位提交验收申请后，监理机构应对其是否具备验收条件进行审核，并根据有关规定或合同约定，参与、协助建设单位组织工程验收。

4.1.4 施工单位质量管理体系和管理制度

本工程施工单位是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设备先进，技术力量雄厚，在施工过程中紧紧围绕创建“质量最好、速度最快、效益最高、工程最廉”这一总目标，始终把质量控制放在首位，强化现场管理，反复检查抓落实，做到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把关，最终实现水土保持工程质量的有效管理和控制。其质量管理体系如下：

① 根据水土保持有关法规、技术规程、标准规定以及设计文件和施工合同进行的要求进行施工，规范施工行为，对施工质量严格管理，并对其施工的工程质量负责。

② 建立健全质量保证体系，制定和完善岗位质量规范、质量责任及考核办法，层层落实质量责任制，明确工程各承包单位的项目经理、项目总工程师、各职能部门、各班组、工段及质检员为主的施工质量管理体系，严格实行“三检制”，层层把关，做到质量不达标准不提交验收；上道工序不经验收或验收不合格不进行下道工序施工。

③ 按合同规定对进场的工程材料、工程设备及苗木进行试验检测、验收、保管。保证所提交的证明施工质量的试验检测数据的及时性、完整性、准确性和真实性。

④ 工程质量必须符合国家和行业现行的工程标准及设计文件要求，并向建管单位提交完整的技术档案、试验成果及有关资料。

⑤ 正确掌握质量和进度的关系，对质量事故及时报告监理工程师，对不合格工序坚决返工，并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和质量检查部门的督促和指导工作。

⑥ 本着及时、全面、准确、真实的原则，要求施工单位具有完整的质量自检记录、各类工程质量签证、验收记录、设计和施工变更记录及建设日记等。对已完成质量评定的分部工程、单位工程的各项施工原始记录、质量签证、单元工程质量评定及其它有关文件资料按档案管理要求及时整理。

⑦ 工程完工后, 施工单位对单元工程质量严格按照相关技术规范进行自评, 自评合格后, 再由监理单位进行抽查。从总体看, 工程建设的质量管理体系是健全的, 性质有效的。

4.2 各防治分区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

4.2.1 项目划分及成果

根据水土保持监理报告以及《水土保持工程质量验收与评价规范》(SL/T 336-2025)和本项目实际的特点, 将项目完成的水土保持措施划分为5个单位工程: 土地整治工程、降水蓄渗工程、防洪排导工程、临时防护工程、植被建设工程; 8个分部工程、91个单元工程。详细划分情况见表4.2-1。

表 4.2-1 工程质量评定划分表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单元工程				
		措施	单位	实际实施	单元工程	划分方法
土地整治工程	场地整治	场地平整	hm ²	0.31	1	按面积划分, 每 1hm ² 为 1 个单元工程
	土地恢复	表土回覆	hm ²	0.52	1	按面积划分, 每 1hm ² 为 1 个单元工程
防洪排导工程	排洪导流设施	排水工程	m	1120	12	按长度划分, 每 100m 为 1 个单元工程
		节水灌溉设施	套	2	2	以每套节水灌溉系统为 1 个单元工程
降水蓄渗工程	降水蓄渗	透水铺装	hm ²	0.58	1	按面积划分, 每 1hm ² 为 1 个单元工程
		雨水回用系统	套	1	1	以每座雨水系统为 1 个单元工程
临时防护工程	沉沙	覆盖	m ²	21000	21	按面积划分, 每 1000m ² 为 1 个单元工程
		泥浆池系统	座	3	3	以每座泥浆池系统为 1 个单元工程
		洗车平台	座	3	3	以每座洗车平台为 1 个单元工程
		三级沉淀池	座	4	4	以每座沉淀池为 1 个单元工程
		集水井	座	13	13	以每座集水井为 1 个单元工程
	排水	排水沟	m	2700	27	按长度划分, 每 100m 为 1 个单元工程
植被建设工程	点片状植被	屋顶绿化	hm ²	0.21	1	按面积划分, 每 1hm ² 为 1 个单元工程
		综合绿化	hm ²	0.31	1	按面积划分, 每 1hm ² 为 1 个单元工程
5	8	91				

4.2.2 各防治分区工程质量评价

建设单位组织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对 5 个单位工程、8 个分部工程进行了质量评定。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对各防治责任分区区域的分部工程现场进行了全面核查，核查的主要内容是其工程质量外观形状以及防洪排导工程、降水蓄渗工程及临时防护等情况。张江中区 58-01 地块项目水土保持工程进行质量评定的有 5 个单位工程、8 个分部工程、91 个单元工程。经建设单位、监理单位等自查和评定，认为单位工程、分部工程、单元工程质量全部合格，项目总体质量达到设计要求。工程质量评定统计见表 4.2-2。

表 4.2-2 工程质量评定划分表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单元工程			合格率	评定结果
		措施	单元工程	合格数		
土地整治工程	场地整治	场地平整	1	1	100%	合格
	土地恢复	表土回覆	1	1	100%	合格
防洪排导工程	排洪导流设施	排水工程	12	12	100%	合格
		节水灌溉设施	2	2	100%	合格
降水蓄渗工程	降水蓄渗	透水铺装	1	1	100%	合格
		雨水回用系统	1	1	100%	合格
临时防护工程	覆盖	密目网苫盖	21	21	100%	合格
	沉沙	泥浆池系统	3	3	100%	合格
		洗车平台	3	3	100%	合格
		三级沉淀池	4	4	100%	合格
	排水	集水井	13	13	100%	合格
	植被建设	排水沟	27	27	100%	合格
		点片状植被	1	1	100%	合格
5	8		91			

4.3 弃土场稳定性分析

根据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本报告不涉及弃土（石、砂）场的评价。

4.4 总体质量评价

张江中区 58-01 地块项目由建设单位上海灏集张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组织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对项目各防治分区实施的 5 个单位工程、8 个分部工程、91 个单元工程进行检查查验，查勘结果表明：水土保持措施已按设计要求完成，

质量总体合格。因此，上海灏集张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认为：工程完成的水土保持措施质量检验和验收评定程序符合要求，工程质量合格，已起到防治水土流失的作用。

5 项目初期运行及水土保持效果

5.1 初期运行情况

为确保主体工程安全和水土保持设施的正常运行,项目公司将水土保持设施运行管理、经费计划落实纳入主体工程管理体系,建立了相关运行管理机构和管理制度,逐级落实,明确岗位责任。建设单位具备健全的组织机构和管理体系,运行管理制度完善,岗位责任明确,能够保证主体及水土保持设施的正常运行。

本项目各项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建成后运行良好,各项水土保持设施在建设完成后取得了预期的防治效果,有效的防治了运行初期的水土流失。

绿化措施实施后,其水土保持功能随着植被的成长将逐年增加,能够有效地防治水土流失的发生,同时起到绿化美化环境、减少大气污染等作用,从而改善建设区生态环境,对项目建成后具有重要意义。

目前,各项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建设区生态环境得到了显著提高。

5.2 水土保持效果

5.2.1 水土流失治理度

本工程防治责任范围面积共计 4.35 hm^2 , 扰动地表土壤流失面积共计 4.35 hm^2 , 因施工生活临时设施防治区 1.87 hm^2 已移交, 故验收时防治责任范围面积为 2.48 hm^2 。其中建(构)筑物防治区占地面积 1.24 hm^2 , 道路硬地分区占地面积 0.84 hm^2 , 绿地区占地面积 0.40 hm^2 。经计算, 本项目水土流失治理度为 99.9%, 达到方案设计的目标值 98% 的目标值。各防治分区情况详见表 5.2-1。

建设区域	原批复水保方案内容	实际实施内容	对比说明
建(构)筑物防治区	新建1栋超高层商务办公楼、1栋酒店、1栋3层文化中心、1栋4层商业、地下室(整体4层、局部2层)	项目完成1栋超高层商务办公楼、1栋酒店、1栋3层文化中心、1栋4层商业、地下室(整体4层、局部2层)的建设, 总占地面积 1.24 hm^2	建筑物防治区实际占地面积与设计面积基本不变

道路硬地防治区	建(构)筑物区周边硬化区域、地面广场和地面停车场, 该区占地面积0.84hm ² 。	项目完成建(构)筑物区周边硬化区域、地面广场和地面停车场的建设, 总占地面积0.84 hm ² 。	道路广场防治区实际占地面积与设计面积基本不变
绿地防治区	地块内设计实地绿化(含景观水系)面积0.40hm ² , 绿地率10.00%。	项目完成绿化施工, 总面积0.31hm ² 。	绿化面积有所增加, 绿化率为12.44%
施工生产生活防治区	施工生产生活区占地1.87hm ² , 布置在项目的东侧、东北侧, 包括办公楼、现场管理人员宿舍以及相关配套设施、钢筋加工区和材料堆场	项目已将施工生产生活防治区移交, 移交面积为1.87 hm ² 。	施工生产生活防治区已移交, 后续水保防治工作由接收单位施行

表 5.2-1 各防治分区水土流失治理情况表

防治分区	建(构)筑物防治区	道路硬地防治区	绿地防治区	总计
项目区总面积	1.24	0.84	0.4	99.9%
水土流失总面积	1.24	0.84	0.4	99.9%
水土流失治理达标面积	1.24	0.84	0.4	99.9%
水土流失治理度	防治标准			98%
	水土流失治理达标面积/水土流失总面积			99.9%
	是否达标			达标

5.2.2 土壤流失控制比

工程区域容许土壤流失量为 500t/(km²·a)。根据水土保持监测结果显示, 在施工过程中基础施工阶段土壤侵蚀量比较大。但由于工程各个区域在整个工程施工完毕后被建筑物覆盖或者采取及时的工程措施、植物措施以及拦挡措施、排水等措施, 工程结束后, 水土流失量逐渐变小, 场地硬化工程、临时与永久排水等各项水保措施水土保持效益日趋显著。治理后项目区设计水平年每平方公里年平均土壤流失量为 300t/(km²·a), 各项水土保持措施较好地发挥了防治作用。土壤流失控制比约为 1.67, 达到方案设计 1.0 的防治目标。

5.2.3 渣土防护率

渣土防护率指工程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采取措施实际挡护的永久弃渣、临时堆土数量占永久弃渣和临时堆土总量的百分比。其计算公式如下：

渣土防护率(%)= (实际挡护的永久弃渣、临时堆土数量/永久弃渣和临时堆土总量) ×100%

在工程建设中，施工单位在建设单位及监理单位的通力协作下，对开挖施工产生的土石方在不影响施工组织的前提下进行及时回填利用和多余方量随挖随运，尽量减少废弃土石方的产生和堆置，本项目外运土方 42.67 万 m^3 ，详见附件 4。借方采用商购。

施工过程中，管线开挖临时堆土均采取苫盖措施。土方外运过程中，采取了洗车，车辆苫盖等措施，有效防止了水土流失。

本项目施工中总弃土量为 42.67 万 m^3 ，实际拦挡弃土量约为 42.63 万 m^3 ，工程实际拦渣率约为 99.9%，满足批复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 99% 的防治目标要求。

5.2.4 表土保护率

表土保护率指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保护的表土数量占可剥离表土总量的百分比。

本项目不涉及表土剥离。

5.2.5 林草植被恢复率

项目建设区内植被恢复面积占可恢复植被面积百分比。本工程可绿化面积共计 0.31hm²，实施绿化面积 0.31hm²，项目区内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99.9%，满足要求。满足要求。

5.2.6 林草覆盖率

林草覆盖率为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的林草类植被面积占总面积的百分比。本工程总用地面积为 2.48 hm²，至设计水平年，项目内实施植物措施面积为 0.31hm²。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GBT50434-2018）、《上海市绿化条例》，本项目林草覆盖率为 12.44%（0.31 hm²/2.48hm²），未满足《张江中区 58-01 地块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中 27% 的要求。

但根据张江中区 58-01 地块多测合一报告 P4 中所示，商办用地绿化率按照 10% 控制，文化用地绿化率按 35% 控制，根据规划出让合同用地混合建筑量比例，

办公不大于 82%，商业不小于 15%，文化不小于 3%。实测商业建筑面积 40698.5 m²，占 18.27%，办公建筑面积 170254.2 m²，占 76.42%，文化建筑面积 11833.1 m²，占 5.31%。根据建筑测绘结果，商办绿化面积应不小于 2353.2 m²，文化绿化面积应不小于 433.49 m²，总绿地面积不小于 2786.9 m²，混合绿地率不小于 11.26%。因此，本项目绿化率满足设计要求。

经过水土流失综合防治效果的评估，本工程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实施后，至设计水平年，项目区内各项防治指标均达到预定目标，对比情况见表 5.2-2。

表 5.2-2 防治目标达标情况表

序号	六项指标	方案目标值	实际达到值	是否达标
1	水土流失治理度	98%	99.9%	达标
2	土壤流失控制比	1.0	1.67	达标
3	渣土防护率	99%	99.9%	达标
4	表土保护率	/	/	/
5	林草植被恢复率	98%	99.9%	达标
6	林草覆盖率	27%	12.44%	不达标，但满足原设计需求

5.3 公众满意度调查

根据工作的规定和要求，评估调查过程中，评估组向项目区周围群众进行了调查，本次调查共发放调查表 50 份，收回 50 份，反馈率 100%。调查结果显示：96%的人认为本工程建设对当地经济有很大的促进作用，90%的人认为项目对当地环境有好的影响，92%的人认为项目对扰动土地恢复得好，86%的人认为项目林草植被建设得好。94%的人认为项目对周边居民生活有好的影响，92%的人认为项目总体的水土保持状况较好，96%的人认为项目总体运行状况较好。

表 5.3-1 项目区水土保持公众调查

调查项目评价	好		一般		差		说不清	
	人 数	比例 (%)	人 数	比例 (%)	人 数	比例 (%)	人 数	比例 (%)
项目对当地经济的促进	48	96	2	4	0	0	0	0
项目对当地环境的影响	45	90	5	1	0	0	0	0
项目对扰动土地恢复情	46	92	4	8	0	0	0	0
项目林草植被建设	43	86	7	14	0	0	0	0
本项目对周边居民生活	47	94	3	6	0	0	0	0

项目总体水土保持状况	46	92	4	8	0	0	1	2
项目总体运行状况	48	96	2	4	0	0	0	0

总体来看，被访问者对本项目的水土保持措施工程评价较高。

6 水土保持管理

6.1 组织领导

一、水土保持领导小组职责

- 1、贯彻执行有关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严格执行水行政主管部门批复该工程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 2、健全水土保持组织机构，制定有关规章制度。
- 3、负责施工期间水土保持措施的实施，定期到施工现场进行检查，督促施工单位做好各项水土保持工作。
- 4、保持与地方水行政主管部门的联系，接受监督检查和指导。

二、领导小组组长职责

- 1、对施工中的水土保持工作负总责。
- 2、制定水土保持实施计划，分解施工期间水土保持目标，并责任到人进行实施。
- 3、领导和带头贯彻执行国家/行业/水土保持政策法规，保证水土保持管理体系有效运行。
- 4、建立学习制度，每月至少一次水土保持方面的学习，增强大家对水土保持的意识和责任。

三、领导小组成员职责

- 1、严格执行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落实水土保持方案要求。
- 2、遵照执行公司下发的各项规章和指令，同上级和相关业务部门保持联系，对下做好水土保持指导和服务工作。
- 3、经常深入施工现场进行监督检查，发现问题及时纠正，对重大问题要及时上报。对水土保持重点工程，根据现场具体施工情况，随时进行抽查或跟踪监督检查。
- 4、负责水土保持管理体系在本职权范围内的有效运行。

在工程施工过程中，水土保持工作与主体工程统一管理，水土保持小组，具体负责项目建设范围内的水土保持工程组织、实施、监督管理。水土保持领导小组积极履行职责，定期召开水土保持工作协调会，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设计的措施、

进度安排、技术标准严格要求施工单位,制定相关工作制度,严格施工组织管理,开展文明施工,最大限度的减少施工过程中对土地和周边环境的扰动和破坏。

6.2 规章制度

为保证本工程的水土保持方案在工程建设中得到全面的落实,建设单位在全面负责、管理和协调、统筹水土保持及环境建设工作中,根据工程的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各项规章制度,并将水土保持工作自始至终纳入到主体工程的管理中,在项目建设的过程中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上海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办法,及建管办《工程建设管理办法》等规定。

本工程建设管理期间,根据工程建设的实际情况,按照水土保持方案提出的防治措施要求,选择了高质量的水土保持工程施工单位,负责水土保持方案中各项水土保持措施的施工建设,施工过程中明确承包商责任,严格按照工程质量要求把关。合理安排水土保持方案中各项水土保持措施与主体工程的施工进度及相关施工工序。同时严格实施“三制”管理。

6.3 建设管理

为了做好项目水土保持工程的质量、进度、投资控制,建设单位将水土保持工程纳入主体工程的管理程序中,在依法实施招标、评标工作的基础上,公开、公平、公正地选择了优秀的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及材料供应商。施工单位都是具备相应资质、技术过硬、信誉良好、实力雄厚的企业,自身的质量保证体系完善。工程监理单位都是监理经验丰富、监理信誉良好的专业咨询单位。

在施工过程中,项目建设单位、监理单位严把材料、施工工序质量关,注重阶段措施成果的检查验收工作,将价款支付与竣工验收相结合,保障了工程措施质量和植物措施质量。

施工单位按照行业质量标准要求,建立了质量管理委员会,并下设质量管科,把包括水土保持工程在内的各项工程质量目标责任分解到各个有关部门,严格按照技术标准、施工工艺、施工承包合同要求组织施工,同时确定质量控制计划,建立一系列责任制度,抓好施工技术质量,编制了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用于指导工程施工业和质量管理。

在施工过程中，施工单位与现场监理密切配合，服从业主、监理单位和第三方质量监督检测机构的监督、检查和指导，加强了施工过程中的质量控制。

对水土流失防治责任区内的水土流失进行着全面、系统的整治，完成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任务，使施工过程中的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控制。已完成的各项措施运行正常，对防治人为水土流失起到了较好的作用。

6.4 水土保持监测

2021年1月，建设单位委托上海山南勘测设计有限公司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接受委托后，上海山南勘测设计有限公司依据相关要求，并按照监测合同的约定在2021年2月编制了《张江中区58-01地块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2025年11月编制完成了《张江中区58-01地块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在监测内容上，重点对项目区现状水土流失情况、水土保持措施的实施、运行情况以及水土保持措施的效果进行监测。在监测过程中，通过现场巡查调查、实地测量、遥感监测、资料分析和走访的方法，对建设期、运行期的数据进行分析、查阅项目监理单位的监理资料，获取有关的水土保持信息，了解项目建设过程主要建设内容、土石方数量、扰动面积、防治责任范围、水土流失情况及防治水土流失措施实施情况等，并重点调查水土流失防治效果。

根据《水土保持监测技术规程》中有关监测重点，结合本工程实际，共计布设6处监测点。

监测结果显示，工程建设实际防治责任范围面积2.48 hm²，与批复方案相比，施工生活临时设施防治区已移交，防治责任范围面积减少。通过采取工程措施、植物措施及临时措施相结合的水土流失防治方案，水土流失治理度99.9%；施工过程中拦渣率为99.9%；土壤流失控制比达到1.67；项目区林草植被恢复率和林草覆盖率为99.9%和12.44%。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从主体工程安全角度出发，注重水土保持工程措施、植物措施的实施，防治责任范围内的人为水土流失基本得到控制。

综上，本工程监测工作完整，监测点位布设合理，监测频次满足要求，监测资料完善，监测成果可信，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组在工程建设中发挥了较好的监督

促进作用，本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整体满足监测技术规程及其他技术文件要求。

6.5 水土保持监理

本项目建设单位委托主体监理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工作。

监理准备工作：①监理人员详细分工，明确岗位职责，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并组织监理人员熟悉图纸，学习技术规范，进行工地现场检查，熟悉施工环境；②认真审查施工单位提交的施工组织设计、开工申请单、开工报告、材料进场检测等资料，为工程顺利施工奠定了良好基础。施工过程中，工程驻地监理组将水土保持工程施工监理一并纳入到主体工程监理范围内，配备了专门的监理人员及设备。同时要求施工单位建立健全质量保证体系，配备专职质检员，在施工过程中严格实行质量“三检制”，切实把质检工作落实到实处。监理单位对原材料、施工工艺、工程质量、自检资料、工期等实行全方位有效监控。

在质量控制方面，主要做到了以下几点：①严把原材料检验关，对抽检不合格材料禁止进场；②严格按照规定进行工程验收，对验收不合格的工程及时责令返工处理；③对关键工序实行旁站监理，及时纠正施工中出现的质量问题；④定期组织召开工地会议，进行阶段性总结，与施工单位共同探讨质量、进度等问题，确保工程进展顺利。水土保持监理工作已经结束，编写了水土保持监理总结报告，工程资料（监理月报、监理总结报告）按有关规定已整理、归档。验收过程中对于监理单位提交资料，结合现场调查和同施工单位质询后复核认为：监理资料较为可信，经过水土保持监理，水土保持工程的施工质量得到有效的保证，投资得到严格控制，施工过程按计划进度实施。

6.6 水行政主管部门监督检查意见落实情况

水行政部门现场监督检查，未出具书面监督意见。建议建设单位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的管护，保障水土保持设施的正常运行；建设单位在后续施工中加强了水土保持设施的维护和管理工作。

6.7 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情况

本项目核准批复于 2021 年 1 月 26 日，早于 2021 年 9 月 1 日水土保持补偿费起征时间，无水土保持补偿费。

6.8 水土保持设施管理维护

永久占地范围内水土保持设施结合主体工程，由上海灏集张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负责运营管理；公司已经制定了运行维护管理制度，具备健全的组织机构和管理体系，运行管理制度完善，岗位责任明确，能够保证主体及水土保持设施的正常运行。从目前试运行情况看，各项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能够满足防治水土流失、保护生态环境的需要，水土保持生态效益初显成效。

7 结论及建议

7.1 结论

7.1.1 水土保持措施现场验收情况

本项目水土保持工作基本达到了“三同时”的要求，符合水保法律法规的规定，工程已完工，各项水土保持设施运行良好，水土流失现象明显减少。

7.1.2 水土保持项目防治成效

经验收工作组实地抽查和对相关档案资料的查阅后，得到的主要结论为：本项目主体工程已完成，设计水土保持措施得到落实，水土保持设施布局较为合理，各项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良好，有关水土保持措施现已初步发挥效益，总体来说工程水土保持措施落实较好，水土保持措施防治效果明显。

张江中区 58-01 地块项目防治责任范围面积共计 4.35 hm^2 ，扰动地表土壤流失面积共计 4.35 hm^2 ，因施工生活临时设施防治区 1.87 hm^2 已移交，故验收时防治责任范围面积为 2.48 hm^2 。其中建（构）筑物防治区占地面积 1.24 hm^2 ，道路硬地分区占地面积 0.84 hm^2 ，绿地区占地面积 0.40 hm^2 。本项目实际完成防治目标实际完成防治目标：水土流失治理度 99.9%，土壤流失控制比 1.67，渣土防护率 99.9%，林草植被恢复率 99.9%、林草覆盖率 12.44%，林草覆盖率不满足方案设计要求的 27%，但满足原绿化设计 10% 的要求，其余均达到方案设计的防治标准要求。

7.1.3 结论

通过对组织对本项目实施全面的水土保持设施调查，我单位针对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建设情况，主要形成以下结论：

1) 建设单位十分重视工程建设中的水土保持工作，按照有关水土保持法律、法规的规定，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并上报上海市浦东新区水务局审查、批复。各项手续齐全。

2) 本工程水土保持工作制度完善，档案资料保存完整，水土保持工程设计、施工、监理、财务支出、水土保持监测报告等资料齐全。

3) 各项水土保持设施按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建成，符合主体工程和水土保持的要求，达到了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和批复文件的要求，水土流失防治效果达

到了《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GB50434-2018）等相关技术标准的要求，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

4) 水土保持设施建设质量合格，工程措施结构稳定、外型美观；植物绿化生长良好，林草覆盖率达到较高的水平；工程评定资料齐全，完成情况良好。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和植物措施合格率均达到100%，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质量评定为合格。

5) 本项目水土保持措施落实情况良好，水土保持防治效果明显，工程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的水土流失得到了较为有效的治理。

6) 水土保持投资使用符合审批要求，管理制度健全。

7) 水土保持设施的后续管理、维护措施已经落实，具备正常运行条件，且能持续、安全、有效运转，符合交付使用要求。

8) 通过对本项目周围群众进行的公众意见调查发现，总体上公众认为工程建设能对经济环境带来有利的影响。工程对当地环境产生了积极的促进作用。

综上所述，本工程水土保持设施建设符合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技术规范的有关规定和要求，水土保持工程总体工程质量合格，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的要求，水土保持设施自验结论为合格，具备水土保持验收条件。

7.2 存在问题及建议

本工程无遗留水土流失问题。建议后期对本工程景观绿化加强培育养护，保证植被正常生长存活，发挥水土保持效果。

8 附件附图

附件 1 项目建设水土保持大事记

附件 2 项目批复文件

附件 3 上海市浦东新区水务局对本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附件 4 其他有关资料（渣土消纳文件，多测合一报告，注册水土保持监理工程师证书）

附件 5 分部工程和单位工程验收签证资料

附件 6 水土保持服务合同

附图：

附图 1 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水土保持分区防治措施总体布局图

附图 3 重要水土保持设施现场验收照

附图 4 项目区影像照片

附件 1 项目建设水土保持大事记

- 1、2019 年 11 月 14 日，本项目取得上海市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上海代码: 310115MA1K4D2K020191D2202001, 国家代码: 2019-310115-70-03-008025）；
- 2、2019 年 12 月，上海山南勘察设计有限公司完成了《张江中区 58-01 地块项目岩土工程勘察报告》；
- 3、2020 年 3 月 10 日，本项目取得《关于审定张江中区 58-01 地块项目建设工程设计方案的决定》（沪浦规划资源许方张〔2020〕3 号）；
- 4、2020 年 3 月 27 日，本项目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沪浦规建张〔2020〕FA310363202000019）；
- 5、2020 年 3 月 28 日，本项目取得《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编号 19ZJPD0066D01）；
- 6、2020 年 7 月，华东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完成了《张江中区 58-01 地块基坑维护设计方案》；
- 7、2020 年 7 月 31 日，本项目取得《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编号 19ZJPD0066D02）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沪浦规建张〔2020〕FA310363202000076）；
- 8、2021 年 1 月 26 日，上海市浦东新区水务局对本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浦水务许〔2021〕89 号）；
- 9、2025 年 11 月，上海山南勘测设计有限公司完成《张江中区 58-01 地块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 10、2025 年 12 月，上海岩途基础工程勘察有限公司完成《张江中区 58-01 地块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附件2 项目核准批复

上海市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页码, 1/1

打 印

上海市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代码: (上海代码:310115MA1K4D2K020191D2202001, 国家代码:2019-310115-70-03-008025)

项目单位情况			
企业名称全称	上海灏集张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组织机构代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MA1K4D2K0Y		
企业法人代表姓名	刘樱	单位性质	企业
注册资本(万元)	10000		
备案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	张江中区58-01地块项目		
所属行业	房地产开发经营		
投资项目行业分类	城建		
建设性质(新建/扩建/迁建/改建)	新建		
建设地点	浦东新区		
建设地点详情	上海市浦东新区基地东至规划58-03地块西至规划卓闻路南至规划58-02地块北至规划海科路		
建设内容	新建1栋320米超高层商务办公楼, 1栋100米酒店, 2栋裙房, 共计建筑面积322930平方米。		
建设规模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 312930 其中: 地上面积(平方米): 228430 地下面积(平方米): 84500		
总投资(万元)	490000.00		
项目产业政策分析及符合产业政策说明	符合产业政策		
进口设备(可附页进口设备清单)	设备型号	设备数量	设备用汇(万美元)
拟开工时间(年月)	2020年3月	拟竣工时间(年月)	2025年12月
申报承诺			
1、 本单位承诺对备案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2、 本单位将严格按照项目建设程序, 依法合规推进项目建设, 规范项目管理。 3、 本单位将严把工程质量及安全关, 建立并落实工程质量及安全生产领导责任制, 加强项目社会稳定风险防范。 4、 项目备案后发生重大变更或项目停止建设, 本单位将及时告知原备案机关。 5、 项目单位按照项目节能评估相关法规在项目开工前向备案机关申请节能审查。 6、 本单位定期通过本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上海分平台报送项目开工、建设进度、竣工的基本信息。			
企业备案联系人姓名	高志华	身份证件类型	身份证
联系电话	13162472358	身份证件号码	310115198310097231
联系邮箱	gaozh@z.jpark.com	联系地址	浦东新区张衡路500弄1号楼

项目备案日期: 2019年11月14日

备案机关: 上海市张江科学城建设管理办公室

<http://222.66.64.156/banpro/banpro/BeianProjectPrintV2.jsp?proId=39754>

2019-11-15

附件3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文件



上海市浦东新区水务局行政许可文件

浦东水务许(2021)89号

关于准予张江中区58-01地块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行政许可决定

上海瀛集张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你单位向本机关提交的张江中区58-01地块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申请，经审查，符合法定条件、标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本机关决定：

一、原则同意你单位报送的张江中区58-01地块项目的水土保持方案。

二、本项目经上海市张江科学城建设管理办公室备案。工程于2020年4月开工，计划于2025年4月完工，建设总工期为61个月。工程位于浦东新区张江镇，东至育仁路、南至中科路、西至卓闻路、北至海科路。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建1栋超高层商务办公楼、1栋酒店、1栋3层文化中心、1栋4层商业、地下室（整体4层、局部2层），室外绿化和道路配套工程等。工程总占地面积4.35公顷，永久

占地 2.48 公顷，临时占地 1.87 公顷。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4.35 公顷，工程挖方量 43.68 万立方米，填方量 1.00 万立方米，借方量 0.91 万立方米，弃方量 43.59 万立方米。工程执行南方红壤区一级标准，水土流失治理度 98%，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渣土防护率 99%，林草植被恢复率 98%，林草覆盖率为 27%。设计水平年为工程完工后的当年，即 2025 年。

三、你单位工程建设过程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严格按照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防治分区、防治措施和水土保持监测方案实施，严格控制施工扰动范围，禁止随意占压破坏地表植被，确保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全部落实，并达到预期的目标值，满足水土保持设施验收要求。

（二）严格按照有关建设程序，落实本方案下阶段的设计、施工组织等管理工作，切实落实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

（三）严格按照渣土排放处置相关规定落实本工程渣土处置工作。

（四）严格按照生产建设项目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规程的有关要求将监测情况报送区水务局，并接受水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工程的地点、规模如发生重大变化，或者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过程中水土保持措施发生重大变更，应报区水务局

审批。

(五) 在生产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和投入使用前, 组织第三方机构编制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自行组织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并公开验收情况。在公开验收情况后、生产建设项目投入使用前, 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报送区水务局备案。水土保持设施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 生产建设项目不得投入使用。

你单位如不服本决定, 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到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政府或上海市水务局申请行政复议, 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抄送: 上海市浦东新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附件4 其他有关资料（渣土消纳文件、多测合一报告、证书）

4.1 渣土消纳文件（合计 63.554 万 t）

申报流水号:	D1PD20201019002*01		
是否交警认定路线:	否		
申报人:	申报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排放种类: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工程渣土 <input type="radio"/> 工程泥浆 <input type="radio"/> 装修垃圾 <input type="radio"/> 拆房垃圾		
工程小项名称:	张江中区单元58-01地块项目	工程区县:	浦东新区
工程地址:	浦东新区张江镇东至规划 58-03 地块,西至规划卓闻路,南至规划 58-02 地块,北至规划海科路		
*排放开始时间:	2020-10-19	*排放结束时间:	2020-12-31
*排放量(吨):	300000	禁行时间:	禁行时间
运输类型:	非中转	回填用途:	绿化用土
回填名称:	南汇东滩n1库区		
回填地址:	浦东新区	位于南汇东滩零号大堤以东	
联系人:	董**	联系电话:	13501823951
有效期:	2020-10-19 ~ 2020-12-31	行政审批时间:	2020-10-23
排放量(吨):	300000		
申报流水号:	D1PD20201019002*02		
是否交警认定路线:	否		
申报人:	申报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排放种类: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工程渣土 <input type="radio"/> 工程泥浆 <input type="radio"/> 装修垃圾 <input type="radio"/> 拆房垃圾		
工程小项名称:	张江中区单元58-01地块项目分期六	工程区县:	浦东新区
工程地址:	浦东新区张江镇东至规划 58-03 地块,西至规划卓闻路,南至规划 58-02 地块,北至规划海科路		
*排放开始时间:	2022-02-15	*排放结束时间:	2022-03-31
*排放量(吨):	52800	禁行时间:	禁行时间
运输类型:	非中转	回填用途:	围海造地
回填名称:	南汇东滩n1库区		
回填地址:	浦东新区	拱极东路到底、南汇东滩零号大堤以东	
联系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有效期:	2022-02-15 ~ 2022-03-31	行政审批时间:	2022-02-14
排放量(吨):	52800		

附件附图

申报流水号:	D1PD20201019002*03			
是否交警认定路线:	否			
申报人:	申报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排放种类: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工程渣土 <input type="radio"/> 工程泥浆 <input type="radio"/> 装修垃圾 <input type="radio"/> 拆房垃圾			
工程小项名称:	张江中区单元58-01地块项目分期七	工程区县:	浦东新区	
工程地址:	浦东新区张江镇东至规划 58-03 地块,西至规划卓闻路,南至规划 58-02 地块,北至规划海科路			
*排放开始时间:	2022-10-01	白	*排放结束时间: 2022-10-30	白
*排放量(吨):	5500	禁行时间:	禁行时间	
运输类型:	非中转	回填用途:	绿化用土	
回填名称:	老港应急消纳卸点修复工程			
回填地址:	浦东新区	老港固废综合处置基地		
联系人:	于**	联系电话:	13918897879	
有效期:	2022-10-01 ~ 2022-10-30	行政审批时间:	2022-09-30	
排放量(吨):	5500			
申报流水号:	D1PD20210112003*01			
是否交警认定路线:	否			
申报人:	申报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排放种类: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工程渣土 <input type="radio"/> 工程泥浆 <input type="radio"/> 装修垃圾 <input type="radio"/> 拆房垃圾			
工程小项名称:	张江中区单元58-01地块项目 (分期一)	工程区县:	浦东新区	
工程地址:	浦东新区张江镇东至规划58-03地块, 西至规划卓闻路, 南至规划58-02地块, 北至规划海科路			
*排放开始时间:	2021-01-12	白	*排放结束时间: 2021-03-31	白
*排放量(吨):	22680	禁行时间:	禁行时间	
运输类型:	非中转	回填用途:	绿化用土	
回填名称:	南汇东滩n1库区			
回填地址:	浦东新区	位于南汇东滩零号大堤以东		
联系人:	董**	联系电话:	13501823951	
有效期:	2021-01-12 ~ 2021-03-31	行政审批时间:	2021-01-13	
排放量(吨):	22680			

附件附图

申报流水号:	D1PD20210414002*01		
是否交警认定路线:	否		
申报人:	申报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排放种类: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工程渣土 <input type="radio"/> 工程泥浆 <input type="radio"/> 装修垃圾 <input type="radio"/> 拆房垃圾		
工程小项名称:	张江中区单元58-01地块项目 (分期二)	工程区县:	浦东新区
工程地址:	浦东新区张江镇东至规划58-03地块, 西至规划卓闻路, 南至规划58-02地块, 北至规划海科路		
*排放开始时间:	2021-04-14	白	*排放结束时间: 2021-05-15
*排放量(吨):	34560	禁行时间:	禁行时间
运输类型:	非中转	回填用途:	绿化用土
回填名称:	南汇东滩n1库区		
回填地址:	浦东新区	拱极东路到底、南汇东滩零号大堤以东	
联系人:	董**	联系电话:	13501823951
有效期:	2021-04-14 ~ 2021-05-15	行政审批时间:	2021-04-15
排放量(吨):	34560		
申报流水号:	D1PD20210723001*01		
是否交警认定路线:	否		
申报人:	申报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排放种类: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工程渣土 <input type="radio"/> 工程泥浆 <input type="radio"/> 装修垃圾 <input type="radio"/> 拆房垃圾		
工程小项名称:	张江中区单元58-01地块项目 (分期三)	工程区县:	浦东新区
工程地址:	浦东新区张江镇东至规划58-03地块, 西至规划卓闻路, 南至规划58-02地块, 北至规划海科路		
*排放开始时间:	2021-07-23	白	*排放结束时间: 2021-08-31
*排放量(吨):	50000	禁行时间:	禁行时间
运输类型:	非中转	回填用途:	绿化用土
回填名称:	南汇东滩n1库区		
回填地址:	浦东新区	拱极东路到底、南汇东滩零号大堤以东	
联系人:	董**	联系电话:	13501823951
有效期:	2021-07-23 ~ 2021-08-31	行政审批时间:	2021-07-26
排放量(吨):	50000		

申报流水号:	D1PD20210823009*01		
是否交警认定路线:	否		
申报人:	申报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排放种类: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工程渣土 <input type="radio"/> 工程泥浆 <input type="radio"/> 装修垃圾 <input type="radio"/> 拆房垃圾		
工程小项名称:	张江中区单元58-01地块项目(分期四)	工程区县:	浦东新区
工程地址:	浦东新区张江镇东至规划 58-03 地块, 西至规划卓闻路, 南至规划 58-02 地块, 北至规划海科路		
* 排放开始时间:	2021-09-01	白	* 排放结束时间: 2021-09-30 白
* 排放量(吨):	50000	禁行时间:	禁行时间
运输类型:	非中转	回填用途:	绿化用土
回填名称:	南汇东滩n1库区		
回填地址:	浦东新区	拱极东路到底、南汇东滩零号大堤以东	
联系人:	董**	联系电话:	13501823951
有效期:	2021-09-01 ~ 2021-09-30	行政审批时间:	2021-08-24
排放量(吨):	50000		
申报流水号:	D1PD20210927015*01		
是否交警认定路线:	否		
申报人:	申报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排放种类: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工程渣土 <input type="radio"/> 工程泥浆 <input type="radio"/> 装修垃圾 <input type="radio"/> 拆房垃圾		
工程小项名称:	张江中区单元58-01地块项目 (分期五)	工程区县:	浦东新区
工程地址:	浦东新区张江镇东至规划58-03 地块,西至规划卓闻路,南至规划58-02 地块,北至规划海科路		
* 排放开始时间:	2021-10-01	白	* 排放结束时间: 2021-12-31 白
* 排放量(吨):	120000	禁行时间:	禁行时间
运输类型:	非中转	回填用途:	绿化用土
回填名称:	南汇东滩n1库区		
回填地址:	浦东新区	拱极东路到底、南汇东滩零号大堤以东	
联系人:	董**	联系电话:	13501823951
有效期:	2021-10-01 ~ 2021-12-31	行政审批时间:	2021-09-28
排放量(吨):	120000		

4.2 多测合一报告（绿化部分）

上海市建设工程“多测合一”成果报告书

（绿地面积测量）

项目编号: DC78_202408812-2

项目名称: 张江中区 58-01 地块项目

委托单位: 上海灏集张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倪贝贝

报告审核人: 林骏

单位负责人: 邵东华

上海地测勘察工程有限公司

(测绘资质证书号: 用测资字 31100547)

2025 年 3 月 26 日

成 果 资 料 目 录

- | | |
|---------------------|-------|
| 1. 测绘项目技术说明书..... | 共 1 页 |
| 2. 绿地面积测量成果汇总表..... | 共 1 页 |
| 3. 工程测量成果表..... | 共 1 页 |
| 4. 平面图..... | 共 1 页 |
| 5. 基地面积图..... | 共 1 页 |
| 6. 绿化面积图..... | 共 1 页 |

测绘项目技术说明书

项目名称	张江中区 58-01 地块项目		项目编号	DC78_202408812-2	
委托单位	上海灏集张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作业部门	测量四部	
作业依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测绘项目任务单 2. 《上海市绿化条例》 3. 《上海市绿化行政许可审核若干规定》 4. CJJ/T8-2011《城市测量规范》 5. GB50026-2007《工程测量规范》 6. DG/TJ-08-86《1:500、1:1000、1:2000 数字地形测绘标准》 7. GLW001《测绘项目技术设计编写规定》 8. GLW《测绘项目技术总结编写规定》 9. GLW《测绘产品质量检验实施规定》 10. 项目合同相关条款 					
作业内容: 张江中区 58-01 地块项目绿地面积检测验收测量 作业方法: 实测地形数据采用极坐标方法, 数字地形编辑作业。 作业范围: 本测绘项目位于浦东新区张江镇, 东至 58-03 地块, 南至 58-02 地块, 西至卓闻路, 北至海科路, 涉及的图幅有 <u>II26/56---II27/57</u>					
质量目标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要求: 合格; 创优目标: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通过验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采用坐标系统、仪器设备、软件: 1. 根据作业依据所列的有关规范准则, 本项目采用上海2000坐标系施测。 2. 华测GPS接收机、拓普; 钢尺编号: 16# 3.ZJL0406 计算机软件目录: EPS2008 (上海版); EPSW 测图软件; 工程测绘数据管理系统; Auto CAD					
环境与安全因素控制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GLW031《环境工作管理规定》、GLW032《安全工作管理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特殊控制措施 (刻在本表外另附页说明) 项目负责人: <u>倪贝贝</u> 设计者: <u>倪贝贝</u> 审核者: <u>林骏</u>					
日 期: <u>2025.6.3</u> 日 期: <u>2025.6.3</u>					
质量检查结论: 本项目按照绿地面积测量检查验收的规定进行了 <u>二级</u> 检查。符合 <u>上述</u> 作业依据和质量控制要求, 成果质量评定为 <u>优</u> 。					
最终检查者: <u>林骏</u> 日 期: <u>2025.6.3</u>					
技术小结: 本测绘项目系 <u>上海地测勘察工程有限公司</u> 按甲方委托要求, 采用上海平面坐标系、吴淞高程系施测。各项成果成图资料符合 <u>规范</u> 要求, 资料 <u>齐全</u> , 手续 <u>完备</u> , 可作为 <u>正式</u> 成果提供给顾客。 (本工程资料中未署名部分, 项目负责人: <u>倪贝贝</u> 、检查者: <u>吴娟</u> 、复查者: <u>林骏</u>)					
编写者: <u>倪贝贝</u> 审核者: <u>林骏</u> 日 期: <u>2025.6.3</u> 日 期: <u>2025.6.3</u>					

绿地面积测量成果汇总表

项目编号：DC78_202408812-2

第 1 页 共 1 页

建设单位		上海灏集张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浦东新区张江镇 东至58-03地块，南至58-02地块， 西至卓闻路，北至海科路			
建筑工程项目名称		张江中区 58-01 地块项目			
绿地面积					说明
	地面绿地面积	3080.5 平方米, 其中集中绿地面积 1240.8 平方米		m^2	
	屋顶绿化面积	2114.9		m^2	不计入绿化率 (50 米以下建筑物占地 30% 为 2105.6 m^2)
	形式 \ 高度	1.5 < H ≤ 12	12 < H ≤ 24	24 < H ≤ 50	m
	花园式			m^2	
	组合式			m^2	
	草坪式	2114.9		m^2	不计入绿化率
	折算后计入面积			m^2	
技术 经济 指标	合计	3080.5		m^2	
	总用地面积	24770.5	m^2		m^2
	绿地总面积	3080.5	m^2	绿地率	12.44 %
	集中绿地面积	1240.8	m^2	集中绿地率	5.01 %
备注 根据张江中区58-01地块绿化率求，商办用地绿化率按照10%控制，文化用地绿化率按35%控制， 根据规划出让合同用地混合建筑量比例，办公不大于82%，商业不小于15%，文化不小于3%。实测商业建筑面积40698.5 m^2 ，占18.27%，办公建筑面积170254.2 m^2 ，占76.42%，文化建筑面积11833.1 m^2 ，占5.31%。根据建筑测绘结果，商办绿化面积应不小于2353.2 m^2 ，文化绿化面积应不小于433.49 m^2 ，总绿地面积不小于2786.9 m^2 ，混合绿地率不小于11.26%。					
备注：					

计算者：倪贝贝 日期：2025.6.3

检查者：吴娟 日期：2025.6.3

复查者：林骏 日期：2025.6.3

工程测量成果表

项目编号: DC78 20240881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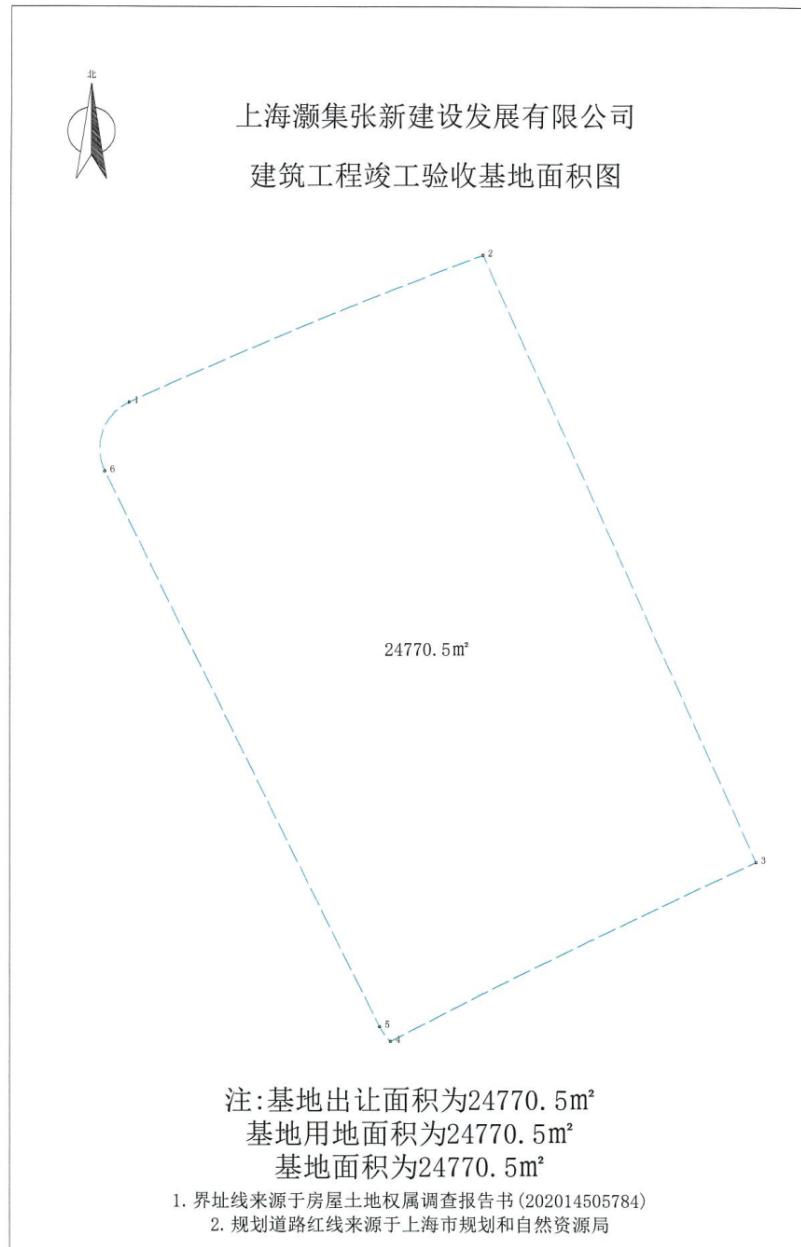
第1页共1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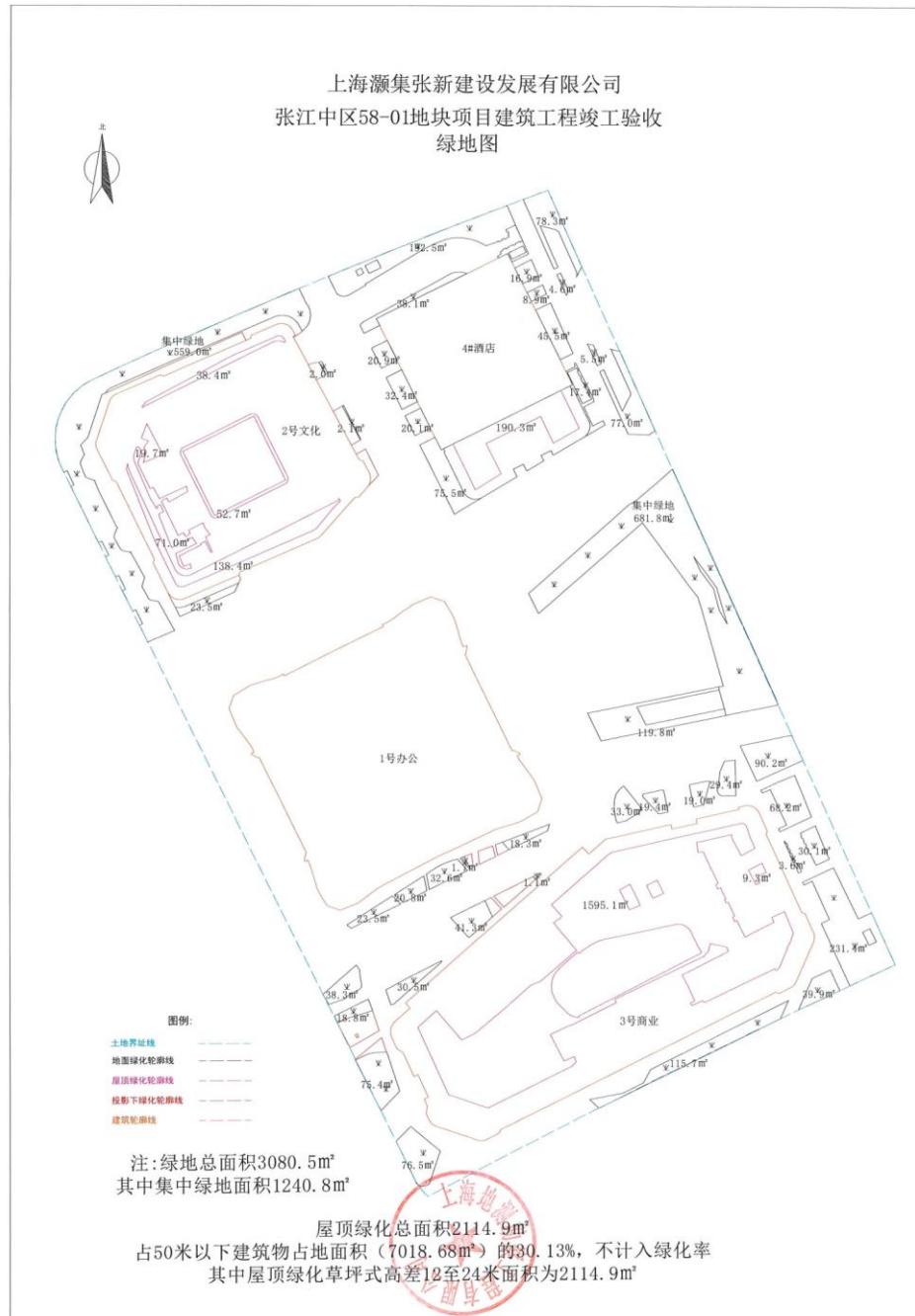
计算器: 倪贝贝 日期: 2025.6.3

检查者: 吴娟 日期: 2025.6.3

复查者: 林骏 日期: 2025.6.3







4.3 水土保持监理师证书



附件 5 分部工程和单位工程验收签证资料

张江中区 58-01 地块项目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建设项目名称：张江中区 58-01 地块项目

单位工程名称：土地整治工程

所含分部工程：土地整治、土地恢复

年 月 日

土地整治单位工程验收组

土地整治工程验收鉴定书

前 言

张江中区58-01地块项目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江镇。北至海科路，西至卓闻路，南至中科路地块，东至育仁路地块。项目中心地理位置121°37'5.91"E, 31°11'12.92"N(CGCS2000坐标)。

项目拟建设括1栋320m超高层商务办公楼，位于地块中部；1栋100m酒店，位于地块东北角；1栋3F文化中心，位于地块西北角；1栋4F商业，位于地块南部。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建筑工程、道路、给排水、景观绿化、电气及相关配套设施工程。

验收主持单位：上海灏集张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参加单位：建设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监测单位和验收单位等相关人员

一、工程概况

（一）工程位置（部位）及任务

单位工程名称：土地整治工程

工程位置：上海市浦东新区

工程任务：土地整治、土地恢复

（二）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水土保持方案设计：

建筑物防治区：绿化覆土1500 m³

景观绿化防治区：场地平整2800m²，表土回覆1500m³；

施工生产生活区：场地平整1.87hm²

（三）工程建设有关单位

建设单位：上海灏集张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华东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上海山南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上海山南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上海岩途基础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四）工程建设过程

共计完成：绿化覆土1650 m³；场地平整3100m²，表土回覆1500m³；

二、合同执行情况

已按合同完成建设任务

三、工程质量评定

本单位工程监理单位及建设单位评定为合格。

序号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单元工程	合格数	分部工程质量等级	工程质量等级
1	土地整治工程	场地整治	1	1	合格	合格
		土地恢复	1	1	合格	
	合计		2	2	合格	

（二）监测成果分析

该单位工程的水土保持设施能满足水土流失防治要求，水土流失得到了有效的控制，使水土流失面积逐步减少，水土流失量逐渐降低。

（三）外观评价

建设单位组织各参建单位对本工程土地整治工程外观质量进行了评定，工程运行正常，外观质量合格。

（四）工程质量等级核定意见

单位工程验收工作组对施工现场进行了详细查勘，检查了工程完成情况，听取了参建各方对本单位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情况汇报，核查了各种工程资料，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取得了比较一致的意见：本单位工程按设计要求完成，单元工程质量全部合格，各部位尺寸均符合设计标准，且未发生过质量事故，工程资料基本齐全，监理单位评定该单位工程质量为优良。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遗留问题及处理意见。

五、验收结论及对工程管理的建议

各分部工程经验收质量合格，验收资料、签证手续齐全，验收合格。

六、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代表签字表（见下表）

单位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字

张江中区 58-01 地块项目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建设项目名称：张江中区 58-01 地块项目

单位工程名称：植被建设工程

所含分部工程：点片状植被

年 月 日

植被建设单位工程验收组

植被建设工程验收鉴定书

前 言

张江中区58-01地块项目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江镇。北至海科路，西至卓闻路，南至中科路地块，东至育仁路地块。项目中心地理位置121°37'5.91"E, 31°11'12.92"N(CGCS2000坐标)。

项目拟建设括1栋320m超高层商务办公楼，位于地块中部；1栋100m酒店，位于地块东北角；1栋3F文化中心，位于地块西北角；1栋4F商业，位于地块南部。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建筑工程、道路、给排水、景观绿化、电气及相关配套设施工程。

验收主持单位：上海灏集张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参加单位：建设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监测单位和验收单位等相关人员

一、工程概况

（一）工程位置（部位）及任务

单位工程名称：植被建设工程

工程位置：上海市浦东新区

工程任务：点片状植被

（二）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水土保持方案设计：

建筑物防治区：屋顶绿化1500 m²；

景观绿化防治区：绿化工程 2700m²；

施工生产生活区：播撒草籽1.87hm²；

（三）工程建设有关单位

建设单位：上海灏集张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华东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上海山南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上海山南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上海岩途基础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四）工程建设过程

共计完成屋顶绿化2115 m²; 绿化工程 3080.5m²;

二、合同执行情况

已按合同完成建设任务

三、工程质量评定

本单位工程监理单位及建设单位评定为合格。

序号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单元工程	合格数	分部工程质量等级	工程质量等级
1	植被建设工程	点片状植被	2	2	合格	合格
	合计		2	2	合格	

(二) 监测成果分析

该单位工程的水土保持设施能满足水土流失防治要求，水土流失得到了有效的控制，使水土流失面积逐步减少，水土流失量逐渐降低。

(三) 外观评价

建设单位组织各参建单位对本工程植被建设工程外观质量进行了评定，工程运行正常，外观质量合格。

(四) 工程质量等级核定意见

单位工程验收工作组对施工现场进行了详细查勘，检查了工程完成情况，听取了参建各方对本单位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情况汇报，核查了各种工程资料，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取得了比较一致的意见：本单位工程按设计要求完成，单元工程质量全部合格，各部位尺寸均符合设计标准，且未发生过质量事故，工程资料基本齐全，监理单位评定该单位工程质量为优良。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遗留问题及处理意见。

五、验收结论及对工程管理的建议

各分部工程经验收质量合格，验收资料、签证手续齐全，验收合格。

六、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代表签字表（见下表）

单位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字

张江中区 58-01 地块项目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建设项目名称：张江中区 58-01 地块项目

单位工程名称：防洪排导工程

所含分部工程：排洪导流设施

年 月 日

防洪排导工程验收组

防洪排导工程验收鉴定书

前 言

张江中区58-01地块项目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江镇。北至海科路，西至卓闻路，南至中科路地块，东至育仁路地块。项目中心地理位置121°37'5.91"E, 31°11'12.92"N (CGCS2000坐标)。

项目拟建设括1栋320m超高层商务办公楼，位于地块中部；1栋100m酒店，位于地块东北角；1栋3F文化中心，位于地块西北角；1栋4F商业，位于地块南部。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建筑工程、道路、给排水、景观绿化、电气及相关配套设施工程。

验收主持单位：上海灏集张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参加单位：建设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监测单位和验收单位等相关人员

一、工程概况

（一）工程位置（部位）及任务

单位工程名称：防洪排导工程

工程位置：上海市浦东新区

工程任务：排洪导流设施

（二）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水土保持方案设计：

建筑物防治区：屋顶绿化节水灌溉1套

道路广场防治区：排水工程1120m

绿地防治区：节水灌溉设施1套

（三）工程建设有关单位

建设单位：上海灏集张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华东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上海山南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上海山南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上海岩途基础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四）工程建设过程

共计完成排水工程1120m，节水灌溉设施2套

二、合同执行情况

已按合同完成建设任务

三、工程质量评定

本单位工程监理单位及建设单位评定为合格。

序号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单元工程	合格数	分部工程质量等级	工程质量等级
1	防洪排导工程	排洪导流设施	14	14	合格	合格
	合计		14	14	合格	合格

（二）监测成果分析

该单位工程的水土保持设施能满足水土流失防治要求，水土流失得到了有效的控制，使水土流失面积逐步减少，水土流失量逐渐降低。

（三）外观评价

建设单位组织各参建单位对本工程防洪排导工程外观质量进行了评定，工程运行正常，外观质量合格。

（四）工程质量等级核定意见

单位工程验收工作组对施工现场进行了详细查勘，检查了工程完成情况，听取了参建各方对本单位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情况汇报，核查了各种工程资料，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取得了比较一致的意见：本单位工程按设计要求完成，单元工程质量全部合格，各部位尺寸均符合设计标准，且未发生过质量事故，工程资料基本齐全，监理单位评定该单位工程质量为优良。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遗留问题及处理意见。

五、验收结论及对工程管理的建议

各分部工程经验收质量合格，验收资料、签证手续齐全，验收合格。

六、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代表签字表（见下表）

单位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字

张江中区 58-01 地块项目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建设项目名称：张江中区 58-01 地块项目

单位工程名称：降水蓄渗工程

所含分部工程：降水蓄渗

年 月 日

降水蓄渗工程验收组

降水蓄渗工程验收鉴定书

前 言

张江中区58-01地块项目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江镇。北至海科路，西至卓闻路，南至中科路地块，东至育仁路地块。项目中心地理位置121°37'5.91"E, 31°11'12.92"N(CGCS2000坐标)。

项目拟建设括1栋320m超高层商务办公楼，位于地块中部；1栋100m酒店，位于地块东北角；1栋3F文化中心，位于地块西北角；1栋4F商业，位于地块南部。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建筑工程、道路、给排水、景观绿化、电气及相关配套设施工程。

验收主持单位：上海灏集张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参加单位：建设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监测单位和验收单位等相关人员

一、工程概况

（一）工程位置（部位）及任务

单位工程名称：降水蓄渗工程

工程位置：上海市浦东新区

工程任务：降水蓄渗

（二）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水土保持方案设计：

道路硬地防治区：雨水回用系统1套、透水铺装5800 m²

（三）工程建设有关单位

建设单位：上海灏集张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华东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上海山南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上海山南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上海岩途基础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四）工程建设过程

共计完成雨水回用系统1套、透水铺装5800 m²

二、合同执行情况

已按合同完成建设任务																										
三、工程质量评定																										
本单位工程监理单位及建设单位评定为合格。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序号</th> <th>单位工程</th> <th>分部工程</th> <th>单元工程</th> <th>合格数</th> <th>分部工程质量等级</th> <th>工程质量等级</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降水蓄渗工程</td> <td>降水蓄渗</td> <td>2</td> <td>2</td> <td>合格</td> <td rowspan="2">合格</td> </tr> <tr> <td></td> <td>合计</td> <td></td> <td>2</td> <td>2</td> <td>合格</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单元工程	合格数	分部工程质量等级	工程质量等级	1	降水蓄渗工程	降水蓄渗	2	2	合格	合格		合计		2	2	合格
序号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单元工程	合格数	分部工程质量等级	工程质量等级																				
1	降水蓄渗工程	降水蓄渗	2	2	合格	合格																				
	合计		2	2	合格																					
<p>(二) 监测成果分析</p> <p>该单位工程的水土保持设施能满足水土流失防治要求，水土流失得到了有效的控制，使水土流失面积逐步减少，水土流失量逐渐降低。</p>																										
<p>(三) 外观评价</p> <p>建设单位组织各参建单位对本工程降水蓄渗工程外观质量进行了评定，工程运行正常，外观质量合格。</p>																										
<p>(四) 工程质量等级核定意见</p> <p>单位工程验收工作组对施工现场进行了详细查勘，检查了工程完成情况，听取了参建各方对本单位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情况汇报，核查了各种工程资料，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取得了比较一致的意见：本单位工程按设计要求完成，单元工程质量全部合格，各部位尺寸均符合设计标准，且未发生过质量事故，工程资料基本齐全，监理单位评定该单位工程质量为优良。</p>																										
<p>四、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p> <p>无遗留问题及处理意见。</p>																										
<p>五、验收结论及对工程管理的建议</p> <p>各分部工程经验收质量合格，验收资料、签证手续齐全，验收合格。</p>																										
<p>六、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代表签字表（见下表）</p>																										

单位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字

张江中区 58-01 地块项目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建设项目名称：张江中区 58-01 地块项目

单位工程名称：临时防护工程

所含分部工程：覆盖、沉沙、排水

年 月 日

临时防护单位工程验收组

临时防护工程验收鉴定书

前 言

张江中区58-01地块项目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江镇。北至海科路，西至卓闻路，南至中科路地块，东至育仁路地块。项目中心地理位置121°37'5.91"E，31°11'12.92"N（CGCS2000坐标）。

项目拟建设括1栋320m超高层商务办公楼，位于地块中部；1栋100m酒店，位于地块东北角；1栋3F文化中心，位于地块西北角；1栋4F商业，位于地块南部。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建筑工程、道路、给排水、景观绿化、电气及相关配套设施工程。

验收主持单位：上海灏集张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参加单位：建设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监测单位和验收单位等相关人员

一、工程概况

（一）工程位置（部位）及任务

单位工程名称：临时防护工程

工程位置：上海市浦东新区

工程任务：覆盖、沉沙、排水

（二）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方案设计：

建（构）筑物防治区：排水沟650m、泥浆池系统3座、密目网苫盖19500m²

道路广场防治区：洗车平台3座、密目网苫盖800 m²、排水沟650m、集水井13座、三级沉淀池3座

景观绿化防治区：密目网苫盖3000 m²

施工生产生活区：排水沟1400m、三级沉淀池1座

（三）工程建设有关单位

建设单位：上海灏集张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华东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上海山南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上海山南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上海岩途基础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四) 工程建设过程

共完成泥浆池系统3座，三级沉淀池4座，洗车平台3座，集水井13座，临时排水沟2700m，密目网苫盖21000 m²

二、合同执行情况

已按合同完成建设任务

三、工程质量评定

本单位工程监理单位及建设单位评定为合格。

序号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单元工程	合格数	分部工程质量等级	工程质量等级
1	临时防护工程	覆盖	21	21	合格	合格
		沉沙	23	23	合格	
		排水	27	27	合格	
合计			71	71	合格	

(二) 监测成果分析

该单位工程的水土保持设施能满足水土流失防治要求，水土流失得到了有效的控制，使水土流失面积逐步减少，水土流失量逐渐降低。

(三) 外观评价

建设单位组织各参建单位对本临时防护工程工程外观质量进行了评定，工程运行正常，外观质量合格。

(四) 工程质量等级核定意见

单位工程验收工作组对施工现场进行了详细查勘，检查了工程完成情况，听取了参建各方对本单位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情况汇报，核查了各种工程资料，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取得了比较一致的意见：本单位工程按设计要求完成，单元工程质量全部合格，各部位尺寸均符合设计标准，且未发生过质量事故，工程资料基本齐全，监理单位评定该单位工程质量为优良。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遗留问题及处理意见。

五、验收结论及对工程管理的建议

各分部工程经验收质量合格，验收资料、签证手续齐全，验收合格。

六、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代表签字表（见下表）

单位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字

张江中区 58-01 地块项目
分部工程验收鉴定书

建设项目名称：张江中区 58-01 地块项目

单位工程名称：土地整治工程

所含分部工程：土地整治、土地恢复

年 月 日

土地整治分部工程验收组

<p>开工完工日期: 本工程于2020年4月开工，于2025年11月完工</p> <p>主要工程量:</p> <p>水土保持方案设计:</p> <p>建筑物防治区: 绿化覆土1500 m³</p> <p>景观绿化防治区: 场地平整2800m², 表土回覆1500m³;</p> <p>施工生产生活区: 场地平整1.87hm²</p> <p>工程内容及施工经过:</p> <p>共计完成绿化覆土1650 m³; 场地平整3100m², 表土回覆1500m³;</p> <p>质量事故及缺陷处理情况:</p> <p>施工中未发生任何质量事故，无任何质量缺陷</p> <p>主要工程质量指标:</p> <p>(一) 主要设计指标</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序号</th><th>单位工程</th><th>分部工程</th><th>单元工程</th><th>数量</th><th>划分方法</th></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1</td><td rowspan="2">土地整治工程</td><td>场地整治</td><td>1</td><td>场地平整 0.31 hm²</td><td>按面积划分，每 1hm² 为 1 个单元工程</td></tr> <tr> <td>土地恢复</td><td>1</td><td>表土回覆面积 0.52 hm²</td><td>按面积划分，每 1hm² 为 1 个单元工程</td></tr> </tbody> </table>						序号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单元工程	数量	划分方法	1	土地整治工程	场地整治	1	场地平整 0.31 hm ²	按面积划分，每 1hm ² 为 1 个单元工程	土地恢复	1	表土回覆面积 0.52 hm ²	按面积划分，每 1hm ² 为 1 个单元工程
序号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单元工程	数量	划分方法																
1	土地整治工程	场地整治	1	场地平整 0.31 hm ²	按面积划分，每 1hm ² 为 1 个单元工程																
		土地恢复	1	表土回覆面积 0.52 hm ²	按面积划分，每 1hm ² 为 1 个单元工程																
<p>(二) 施工单位自建统计结果</p> <p>验收合格率100%。</p> <p>(三) 监理单位抽检统计结果</p> <p>验收合格率100%。</p> <p>质量评定:</p> <p>单位工程验收工作组对施工现场进行了详细查勘，检查了工程完成情况，听取了参建各方对本单位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情况汇报，核查了各种工程资料，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取得了比较一致的意见：本单位工程按设计要求完成，单元工程质量全部合格，各部位尺寸均符合设计标准，且未发生过质量事故，工程资料基本齐全，监理单位评定该单位工程质量为优良。</p>																					
<p>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p> <p>无遗留问题及处理意见。</p> <p>验收结论:</p>																					

各分部工程经验收质量合格，验收资料、签证手续齐全，验收合格。

保留意见：

无。

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代表签字表（见下表）

分部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字

张江中区 58-01 地块项目

分部工程验收鉴定书

建设项目名称：张江中区 58-01 地块项目

单位工程名称：植被建设工程

所含分部工程：点片状植被

年 月 日

植被建设分部工程验收组

植被建设工程验收鉴定书

开工完工日期:

本工程于2020年4月开工,于2025年11月完工

主要工程量:

水土保持方案设计:

建筑物防治区: 屋顶绿化1500 m²;

景观绿化防治区: 绿化工程 2700m²;

施工生产生活区: 播撒草籽1.87hm²;

工程内容及施工经过:

共计完成屋顶绿化2115 m²; 绿化工程 3080.5m²;

质量事故及缺陷处理情况:

施工中未发生任何质量事故,无任何质量缺陷

主要工程质量指标:

(一) 主要设计指标

序号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单元工程	数量	划分方法
1	植被建设工程	点片状植被	2	屋顶绿化 2115 m ² ; 绿化工程 3080.5m ²	按面积划分,每 1hm ² 为 1 个单元工程

(二) 施工单位自建统计结果

验收合格率100%。

(三) 监理单位抽检统计结果

验收合格率100%。

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验收工作组对施工现场进行了详细查勘,检查了工程完成情况,听取了参建各方对本单位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情况汇报,核查了各种工程资料,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取得了比较一致的意见:本单位工程按设计要求完成,单元工程质量全部合格,各部位尺寸均符合设计标准,且未发生过质量事故,工程资料基本齐全,监理单位评定该单位工程质量为优良。

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遗留问题及处理意见。

验收结论

各分部工程经验收质量合格,验收资料、签证手续齐全,验收合格。

保留意见:

无。

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代表签字表（见下表）

分部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字

姓 名	单 位	职务和职称	签 字
	上海灏集张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李文秀
	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蔡文霞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张明伟

张江中区 58-01 地块项目

分部工程验收鉴定书

建设项目名称：张江中区 58-01 地块项目

单位工程名称：防洪排导工程

所含分部工程：排洪导流设施

年 月 日

防洪排导分部工程验收组

防洪排导工程验收鉴定书

开工完工日期:

本工程于2020年4月开工,于2025年11月完工

主要工程量:

水土保持方案设计:

建筑物防治区: 屋顶绿化节水灌溉1套

道路广场防治区: 排水工程1120m

绿地防治区: 节水灌溉设施1套

工程内容及施工经过:

共计完成排水工程1120m, 节水灌溉设施2套。

质量事故及缺陷处理情况:

施工中未发生任何质量事故, 无任何质量缺陷

主要工程质量指标:

(一) 主要设计指标

序号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单元工程	数量	划分方法
1	防洪排导工程	排洪导流设施	14	排水工程1120m 节水灌溉设施2套	按长度划分, 每100m 为1个单元工程, 以 每套节水灌溉系统为1 个单元工程

(二) 施工单位自建统计结果

验收合格率100%。

(三) 监理单位抽检统计结果

验收合格率100%。

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验收工作组对施工现场进行了详细查勘, 检查了工程完成情况, 听取了参建各方对本单位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情况汇报, 核查了各种工程资料, 进行了充分的讨论, 取得了比较一致的意见: 本单位工程按设计要求完成, 单元工程质量全部合格, 各部位尺寸均符合设计标准, 且未发生过质量事故, 工程资料基本齐全, 监理单位评定该单位工程质量为优良。

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遗留问题及处理意见。

验收结论

各分部工程经验收质量合格, 验收资料、签证手续齐全, 验收合格。

保留意见：

无。

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代表签字表（见下表）

分部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字

姓 名	单 位	职务和职称	签 字
	上海灏集张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李晓东
	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蔡文霞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张明伟

张江中区 58-01 地块项目

分部工程验收鉴定书

建设项目名称：张江中区 58-01 地块项目

单位工程名称：降水蓄渗工程

所含分部工程：降水蓄渗

年 月 日

降水蓄渗分部工程验收组

降水蓄渗工程验收鉴定书

开工完工日期:

本工程于2020年4月开工,于2025年11月完工

主要工程量:

水土保持方案设计:

道路硬地防治区:雨水回用系统1套、透水铺装5800 m²

工程内容及施工经过:

共计完成雨水回用系统1套、透水铺装5800 m²。

质量事故及缺陷处理情况:

施工中未发生任何质量事故,无任何质量缺陷

主要工程质量指标:

(一) 主要设计指标

序号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单元工程	数量	划分方法
1	降水蓄渗工程	降水蓄渗	2	雨水回用系统1套、透水铺装5800 m ²	按面积划分,每1hm ² 为1个单元工程;按每套划分,以每套为1个单元工程

(二) 施工单位自建统计结果

验收合格率100%。

(三) 监理单位抽检统计结果

验收合格率100%。

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验收工作组对施工现场进行了详细查勘,检查了工程完成情况,听取了参建各方对本单位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情况汇报,核查了各种工程资料,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取得了比较一致的意见:本单位工程按设计要求完成,单元工程质量全部合格,各部位尺寸均符合设计标准,且未发生过质量事故,工程资料基本齐全,监理单位评定该单位工程质量为优良。

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遗留问题及处理意见。

验收结论

各分部工程经验收质量合格,验收资料、签证手续齐全,验收合格。

保留意见:

无。

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代表签字表(见下表)

分部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字

姓 名	单 位	职务和职称	签 字
	上海灏集张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李晓东
	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蔡文霞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张明伟

张江中区 58-01 地块项目

分部工程验收鉴定书

建设项目名称：张江中区 58-01 地块项目

单位工程名称：临时防护工程

所含分部工程：覆盖、沉沙、排水

年 月 日

临时防护分部工程验收组

临时防护工程验收鉴定书

开工完工日期:

本工程于2021年9月开工, 于2025年10月完工

主要工程量:

水土保持方案设计:

建(构)筑物防治区: 排水沟650m、泥浆池系统3座、密目网苫盖19500m²

道路广场防治区: 洗车平台3座、密目网苫盖800 m²、排水沟650m、集水井13座、三级沉淀池3座

景观绿化防治区: 密目网苫盖3000 m²

施工生产生活区: 排水沟1400m、三级沉淀池1座

工程内容及施工经过:

共完成泥浆池系统3座, 三级沉淀池4座, 洗车平台3座, 集水井13座, 临时排水沟2700m, 密目网苫盖21000 m²。

质量事故及缺陷处理情况:

施工中未发生任何质量事故, 无任何质量缺陷

主要工程质量指标:

(一) 主要设计指标

序号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单元工程	数量	划分方法
1	临时防护工程	覆盖	21	密目网苫盖 21000 m ²	按面积划分, 每 1000m ² 为 1 个单元工程
		沉沙	23	泥浆池系统 3 座, 三级沉淀池 4 座, 洗车平台 3 座, 集水井 13 座	按每座划分, 每 1 座为 1 个单元工程
		排水	27	临时排水沟 2700m	按长度划分, 每 100m 为 1 个单元工程

(二) 施工单位自建统计结果

验收合格率100%。

(三) 监理单位抽检统计结果

验收合格率100%。

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验收工作组对施工现场进行了详细查勘, 检查了工程完成情况, 听取了参建各方对本单位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情况汇报, 核查了各种工程资料, 进行了充分的讨论, 取得了比较一致的意见: 本单位工程按设计要求完成, 单元工程质量全部合格, 各部

位尺寸均符合设计标准，且未发生过质量事故，工程资料基本齐全，监理单位评定该单位工程质量为优良。

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遗留问题及处理意见。

验收结论：

各分部工程经验收质量合格，验收资料、签证手续齐全，验收合格。

保留意见：

无。

六、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代表签字表（见下表）

分部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字

附件 6 水土保持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水土保持技术咨询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张江中区 58-01 地块项目

委托方：上海灏集张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咨询方：上海山南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上海浦东张江



1.1.1 按相关技术规范要求和项目规模，编制本项目的水土保持方案。组织专家评审（如需）并协助建设单位完成审批获取批复。

1.1.2 提供技术与咨询服务支持，完成建设施工过程中的相关监测和监测报告的编制、上报（如需）。

1.1.3 提供技术与咨询服务支持，协助建设单位组织完成自主验收。

上述服务的具体要求详见本合同附件一。

1.2 乙方应以书面报告形式（同时以电子形式）按照下条所述时间节点向甲方提供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的咨询报告：

1.2.1 《张江中区 58-01 地块项目水土保持报告表/报告书》与专家评审意见。

1.2.2 《张江中区 58-01 地块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报告》。

1.2.3 《张江中区 58-01 地块项目水土保持验收报告》。

1.2.4 其他水土保持报批及自主验收所需乙方提供的书面资料。

1.3 乙方就本合同向甲方提供服务的时间为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综合竣工验收合格通过之日。乙方应按下列时间表向甲方提供服务：

第一阶段：水土保持方案编制

第二阶段：专家评审与报批

第三阶段：施工期间水土保持监测

第四阶段：水土保持自主验收

其中：

1、自接到甲方书面通知、开始编制水土保持方案直至完成专家评审、报批通过并获得批文，不得超过 35 个日历天。

2、过程监测频次和要求应符合水土保持管理相关规定，监测完成后一周内提供相关报告。

3、自接到甲方书面通知、开始组织水土保持竣工验收直至完成全部工作、验收合格通过，不得超过 45 个日历天。



附件二：乙方服务人员名单

附件三：服务费构成报价单

附件四：乙方营业执照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上海灏集张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东路
1158号，丹桂路1059号2幢107室

法定代表人：
刘晓

或授权代表：

乙方（盖章）：
上海山南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浙桥路289弄1号楼
3楼

法定代表人：
延工

电话：021-38959000
传真：021-38959000
邮政编码：201204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张江支行
账号：1001194909007024695
日期：2020.12.24

电话：021-50132306
传真：021-68780139
邮政编码：201206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上海德平路支行
账号：310066124018003306874
日期：2020.12.24



附图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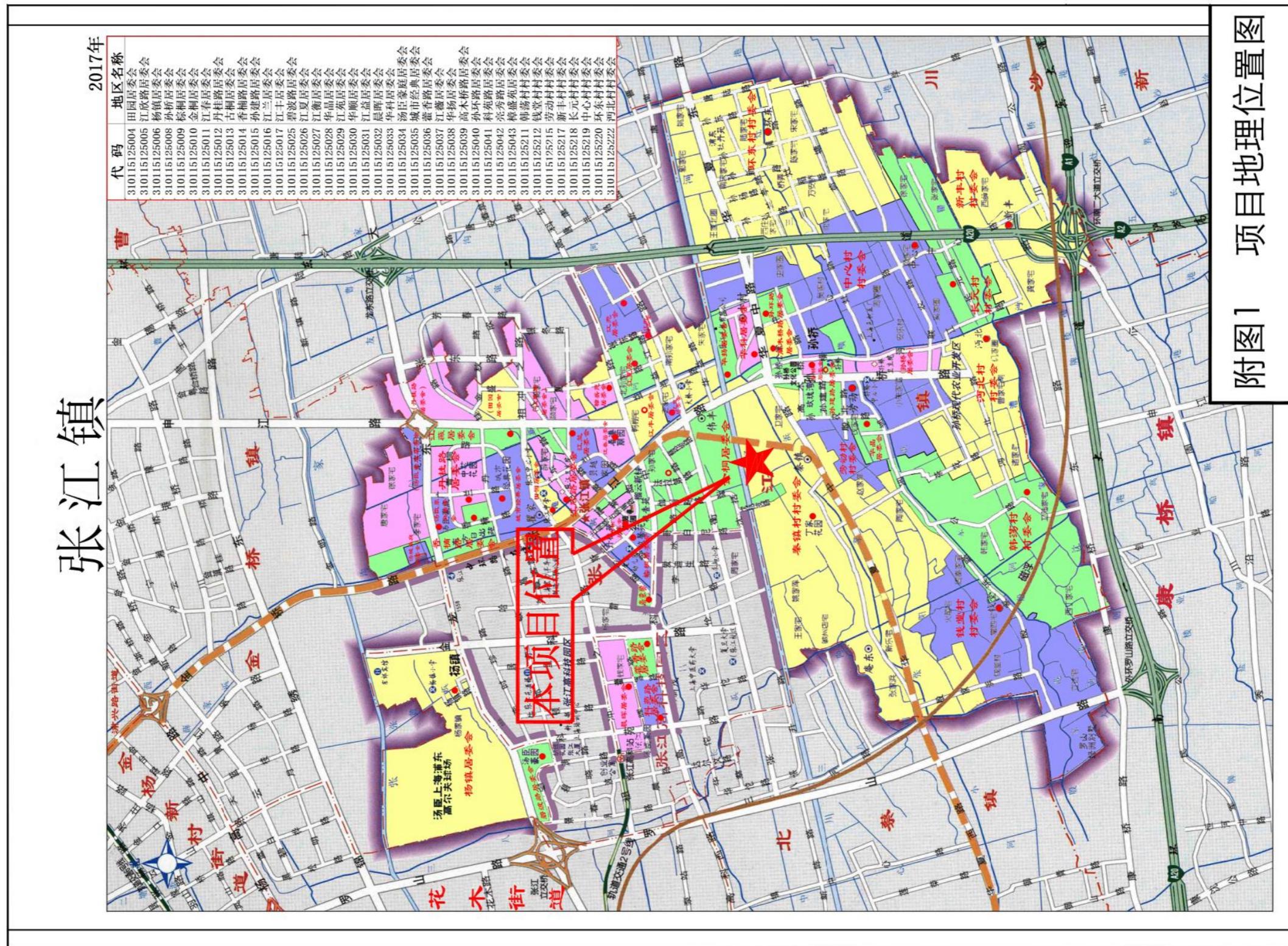
附图2 水土保持防治责任范围及防治分区图

附图3 水土保持分区防治措施总体布局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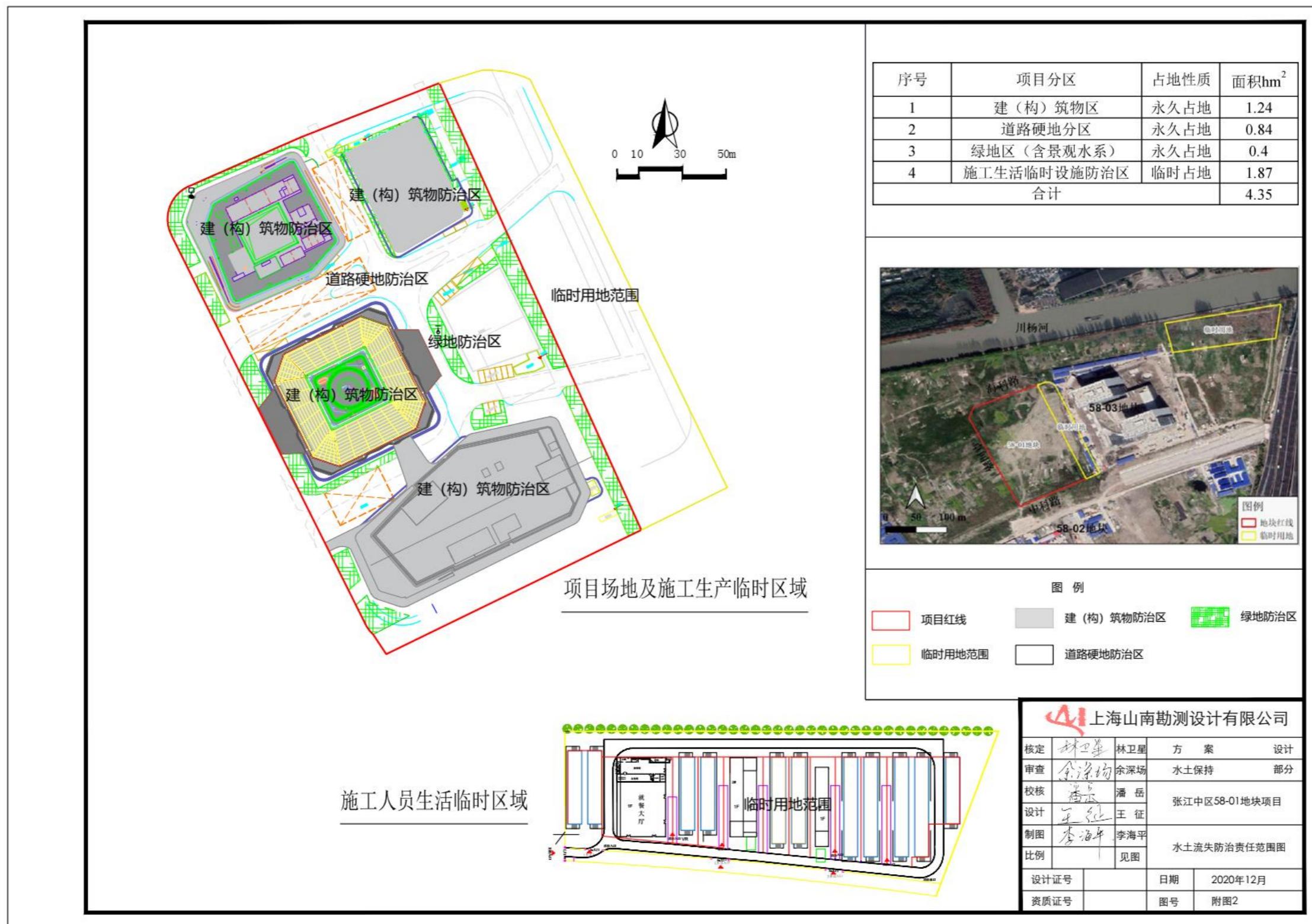
附图4 重要水土保持设施现场验收照片

附图5 项目区影像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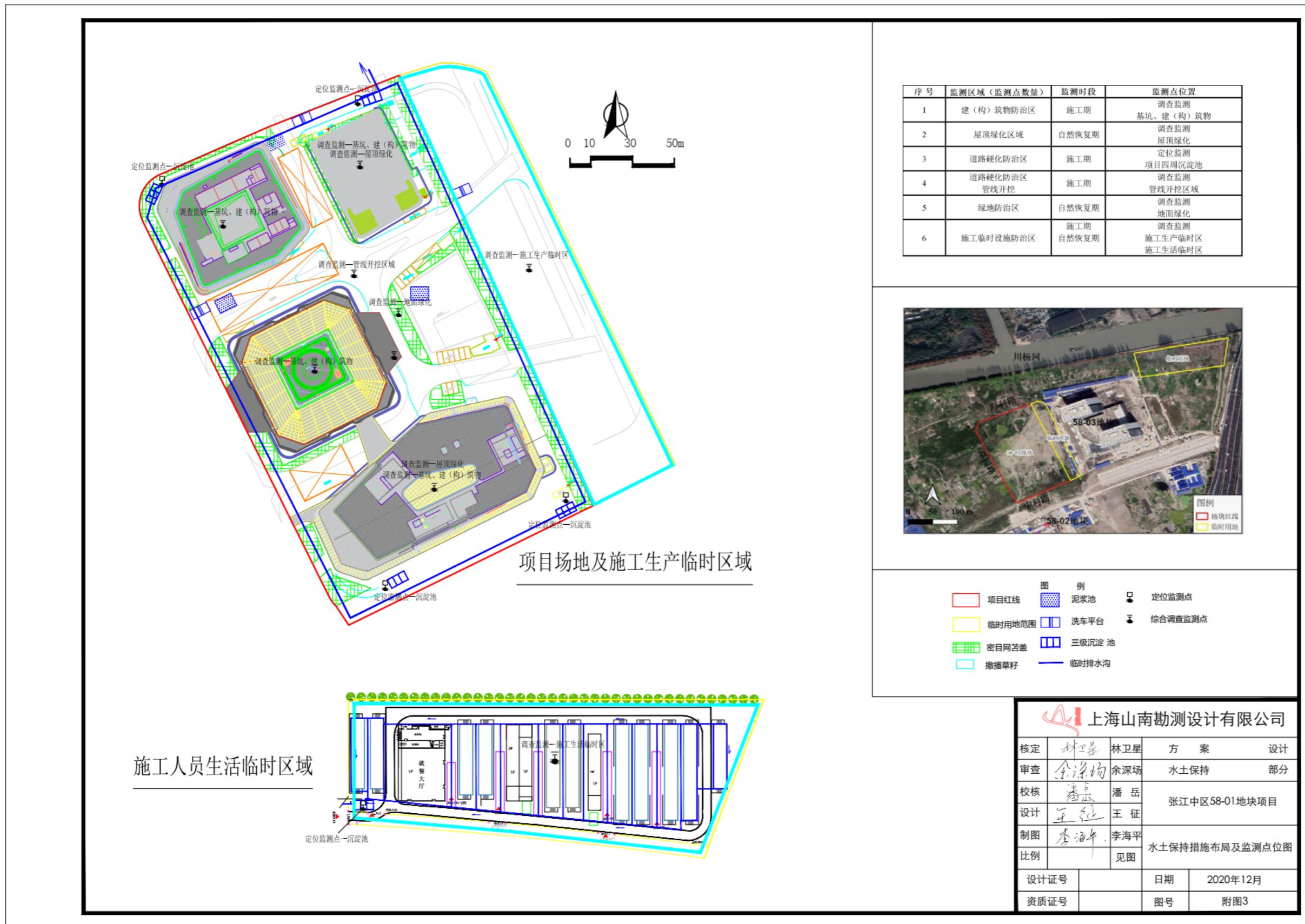
附图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水土保持防治责任范围图



附图3分区防治措施总体布局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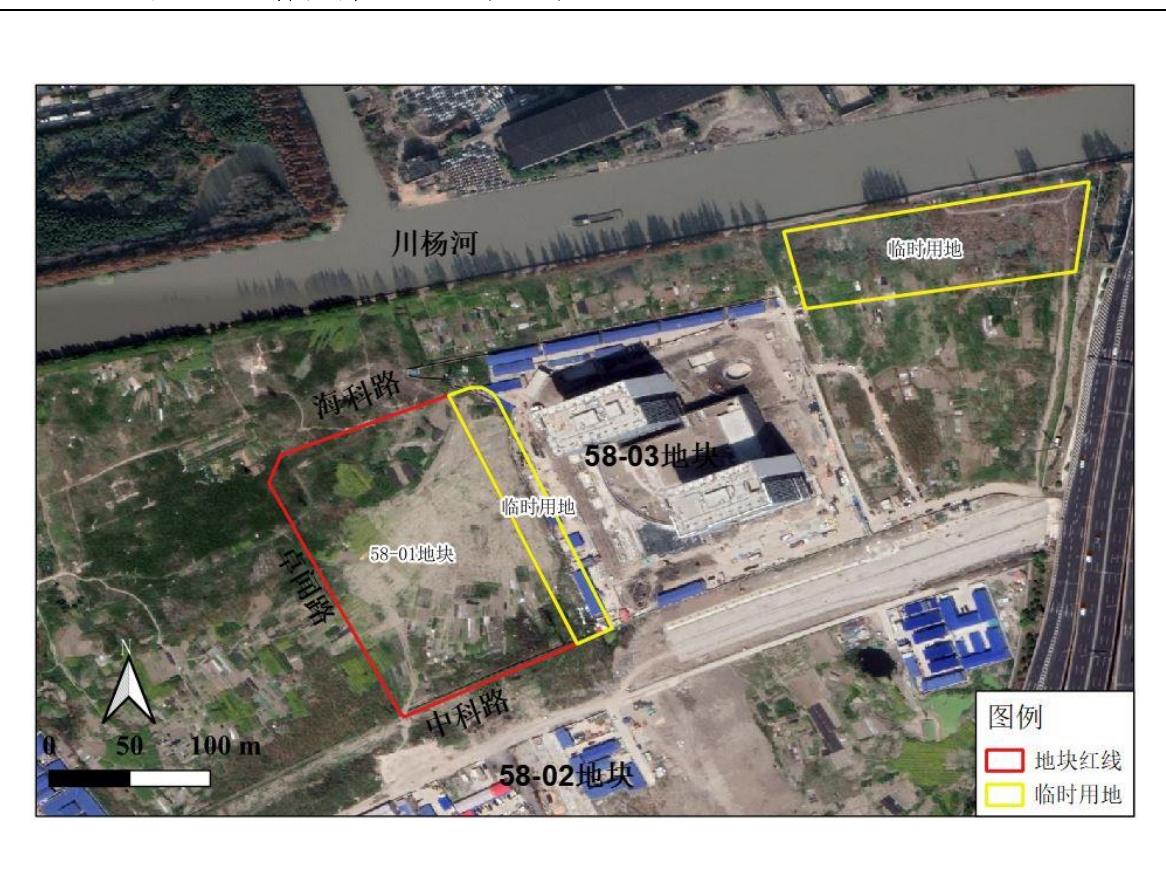


附图 4 重要水土保持设施现场验收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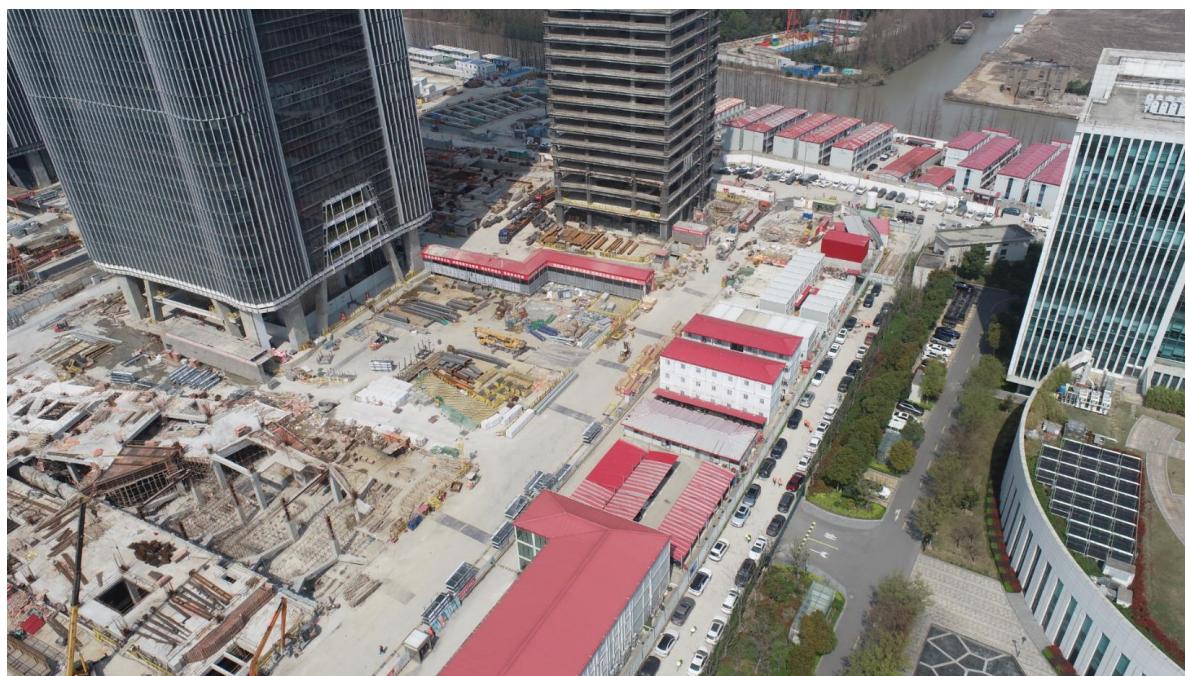


	
密目网苫盖	排水沟

附图 5-1 项目区影像照片 (2018 年 4 月)



附图 5-2 项目区影像照片（施工中 2023 年 3 月）



附图 5-3 项目区影像照片 (2025 年 12 月)

